茶百1/20000的杯泡

COAY Books

目录
Content

- 第1节：1超女和午夜牛郎(1)
- 第2节：1超女和午夜牛郎(2)
- 第3节：1超女和午夜牛郎(3)
- 第4节：1超女和午夜牛郎(4)
- 第5节：1超女和午夜牛郎(5)
- 第6节：2我想试试看(1)
- 第7节：2我想试试看(2)
- 第8节：2我想试试看(3)
- 第9节：2我想试试看(4)
- 第10节：3对战玄武门(1)
- 第11节：3对战玄武门(2)
- 第12节：3对战玄武门(3)
- 第13节：3对战玄武门(4)
- 第14节：3对战玄武门(5)
- 第15节：4两万分之一的机会(1)
- 第16节：4两万分之一的机会(2)
- 第17节：4两万分之一的机会(3)
- 第18节：4两万分之一的机会(4)
- 第19节：4两万分之一的机会(5)
- 第20节：5大面撒网，重点培养(1)
- 第21节：5大面撒网，重点培养(2)
- 第22节：5大面撒网，重点培养(3)
- 第23节：5大面撒网，重点培养(4)
- 第24节：6和男人相处之道(1)
- 第25节：6和男人相处之道(2)
- 第26节：6和男人相处之道(3)
- 第27节：6和男人相处之道(4)
- 第28节：6和男人相处之道(5)
- 第29节：7温柔地爱我(1)
- 第30节：7温柔地爱我(2)

- 第31节： 7温柔地爱我(3)
- 第32节： 7温柔地爱我(4)
- 第33节： 7温柔地爱我(5)
- 第34节： 8破处的时间表(1)
- 第35节： 8破处的时间表(2)
- 第36节： 8破处的时间表(3)
- 第37节： 8破处的时间表(4)
- 第38节： 9八卦新闻女主角(1)
- 第39节： 9八卦新闻女主角(2)
- 第40节： 9八卦新闻女主角(3)
- 第41节： 9八卦新闻女主角(4)
- 第42节： 9八卦新闻女主角(5)
- 第43节： 10特殊的报复(1)
- 第44节： 10特殊的报复(2)
- 第45节： 10特殊的报复(3)
- 第46节： 10特殊的报复(4)

第1节：1超女和午夜牛郎(1)

第一季 我的两万人在哪里

1超女和午夜牛郎

我不知道这个男人是从哪里蹦出来的。

当时快午夜十二点，我正站在客厅的落地镜前，左手苹果、右手钢刀，黑着灯，只点着两根白蜡烛，咬牙切齿地削，削，削！

早听说在这个时间虔诚地削着苹果，只要苹果皮不断，在整整午夜十二点的钟声响起时，不要早也不要晚一秒，就能在镜子中看到自己未来的老公的模样。

从来不敢做这个游戏，一怕招来不干净的东西，毕竟气氛比较诡异，好像请镜仙、碟仙一类的；二来怕看到自己讨厌的人，那样对未来也就没指望了。

可今天我狠下心来决定试一下，因为今天是我二十九岁生日，被朋友们拉着在娱乐城狂欢了一个晚上后，回到家却突然觉得极孤单，很怕很怕在生出第一道皱纹的时候，没有人陪着我。

钟声响了，苹果皮最后完整地削完，我闭上眼睛，紧张得要死，那十二声钟响无限漫长，当一切终于沉寂下去，我带着慷慨赴死的心情猛地睁开眼。

噢-买-糕-的！

我倒吸一口凉气，差点背过气去。因为--因为--真有一个男人出现在镜子里，可他应该是--男人吧？帅是很帅，五官无可挑剔，目测身高一米八五，比一米六二的我高出不少，可是他的着装--如果从穿衣戴帽各有所好的角度来看，也不能说人家就是恶趣味，只能说是那么--妖艳。

紧身的豹纹上衣，紧紧包裹着他两块若有若无的胸肌和平坦的腰身，下身是一条粉红色带亮片裤子，金黄色钉着无数皮钉的腰带，由

于房间里太黑，看不到他脚下穿的什么，但头发梳成已经不太流行的莫希干式，耳朵上、唇边、鼻子上都穿了环。

这位是牛魔王还是黑山老妖?

我的脑海一片空白，人受到太过分的刺激就是这样，尤其我这样的岁数。更可怕的是，这时候我更惊讶地发现，他不是在镜子中的，而是从我的身后映照到镜子中的！

这说明他是真实的，什么时候怪叔叔进了我的房间？他是要劫财，还是劫色？！

对这种事我的反应有点慢，而正当我的心脏拼命输送血液上大脑的时候，周围突然响起了很阿拉伯化、很肚皮舞的音乐，这个妖艳男还随着音乐跳了起来。

听说瑞奇·马丁的屁股人称"电动马达"，这位怪叔叔的舞蹈动作有过之而无不及，左右摇摆，前后抖动，模仿性爱动作，外加媚眼飘飞，阳刚之中带着无尽的奢靡，春情荡漾又包含几分诱惑，并且在我越来越震惊的表情中一边跳，还一边脱衣服，当他的那身雷人装扮卸下后，里面居然穿的是超人服装！

不过没有红斗篷，也不是内裤外穿，因为他根本只着一条红色小内裤，还轻轻往下一拉，露出了小腹上的一点毛毛。

看到这儿，我终于大脑充血，分外冲动，返身一伸手，就给这位半裸超人一个过肩摔。

我百分之百地肯定他不是我喜欢的类型！老天您别这样，虽然我有点人所不知的异能，但我从没用这异能做过坏事，您老人家也不用这样来惩罚我吧。或者我的手表时间不准，拜托您把妖艳男收回去！

在我的惨叫声中，见此男在被暴摔之下，红色小内裤的裤带已断开--显然是廉价货，质量不过关，此时他的大闸蟹有暴露出来之势。我怕看到不干净的东西会起针眼，于是抬起我的铁蹄，打算奋力踩下去。

我是正经练过武术的，虽然比不上严咏春，但一脚下去让大闸蟹蟹黄飞出，蟹爪全断，从此再不能横行霸道还是很有把握的。再说，夜闯民宅的色狼就应该有如此下场才大快人心。

可我才一抬脚，脑海中突然闪过一个疑问：我这样的行为是否防卫过当？毕竟这样大的力度，此妖男的生命没有保障，要是为这个自己吃牢饭可就得不偿失了。正犹豫着，身边突然响起一串很有音乐节奏的狗叫，我连忙抽出衣袋中的手机。

"兔妈，你能不能别再三更半夜打我电话？"我暴吼。

很罕见的，那边没吼回来，而是甜蜜蜜地笑着，让人浑身起鸡皮疙瘩，"小新，我有个生日礼物，其实是有个惊喜给你。"

第2节：1超女和午夜牛郎(2)

"惊喜？！"我一愣。这女人又耍什么花样?

身边传来咳嗽声。我一低头，看到妖男虚弱地举起一只手，另一只手抓紧小内裤，"我就是--惊喜。不过我现在非常惊恐，还请女侠饶命。"

我欲哭无泪。

电话那边的兔妈依然八卦兴奋地一连串地叫："怎么啦？怎么啦？他出现了吗？那你好好享用吧，他可是价钱最高的极品牛郎，人称"夜王"，相貌、技术俱佳，服务态度又好。别客气了，阴阳失调的话，性格会变得古怪，人也容易老。记得要学会享受身体，追求真爱已经太过时了。你这人什么都好，就是土土怂怂的，实在脱离现实。"

我就是不愿意和没有真爱的人乱来，哪怕守身如玉到九十九岁，过着修女一样的生活，怎么着？这不是个人性自由的年代吗？我就这样！

我恼羞成怒地挂断手机，又跑去把座机的线拔掉，连门铃的电线也扯掉，怒气冲冲地回到客厅，发现夜王同学已经穿好衣服了，动作还真是快，也不知道那条断了腰带的红内裤是穿着还是脱了。

"现在快离开，否则我不客气了！"我双手交握，试图表现出威胁性的情势。但我的手很白嫩，指节也发不出啪啪的响声，倒显得像是兴奋地搓着手，打算大快朵颐之势。

夜王走了过来。

我自认领口不低，而他也不知从哪儿弄出一张名片，一伸手就塞到我深藏在外衣下的内衣带子上，手指都没碰到我的皮肤，动作轻巧而熟练，不会冒犯到人，又带点轻佻。

"我叫西林。姐姐，欲望都市，人情冷暖，想寻找一个爱的港湾停留一阵，可以找我。"他向我吹了一口气，露出销魂的一笑。

我险些脱口而出：西林大人是从小偷转行娱乐事业的吗？从小就学习用手指在沸水中捞肥皂头儿吧？手脚居然这么麻利。

可是，我的牙齿酸得全倒了，没力气说话，只是指了指大门。

没想到他不但没有往外挪半步，反而回到客厅，坐了下来，"姐姐，我们也是有职业操守的，收了钱，自然要在这里待一夜。那位兔姐姐说你是动漫爱好者，我还特意找了超人服穿上，很敬业的。不过她可没说有SM环节，不然价钱还要高。"

"我哪里SM你了？"我上去揪住他的衣领，直想把他从十二楼扔下去。

"你看你看，你又欺侮我！"他说得好像和我挺熟的，"你把我摔得脊椎快断了，这还不够SM吗？"

"你再废话，信不信我把你摔成软体动物？"

"信信信！"他一连串地说着，站起身来。不过还是没立即从大门滚出去，而是把灯打开，蜡烛熄灭，然后把一直在响的音乐关掉。

看来兔妈早有预谋啊，我那几个死党也是共犯，不然不可能硬拖到快十二点才放我回家，而老白提前走了十分钟，他有我家的钥匙，真是误交损友啊。

"先前你藏在哪儿？"这可得问清楚了，要是洗澡换衣服给他看见了，就把他眼珠子挖出来！

"厨房的壁柜里。"西林露出厌恶的表情，嗅嗅自己的衣服。

我松了一口气，那是放拖把、墩布的地方，离浴室和卧室都远。想必是刚才我太专心削苹果了，家里又铺了地毯，所以他轻手轻脚地走过来，我才没发现，不然真丢武林人士的脸了。

"还不快滚！"我再度柳眉倒竖。

西林露出讨饶的表情，"姐姐，你不要我没关系，就当日行一善，让我在这儿耗一晚上，不然兔姐姐知道我现在就离开了，可能不给我钱。我们卖青春的人可惨了，不要剥夺我赚取生活费的机会。我上有八十老母，下有吃奶的孩子，中间有一个胃癌晚期的老婆--"

"得了，有没有新鲜一点儿的词？"

"有啊，有啊。"西林谄媚地笑着，其实他长得还挺不错的，"你看，大灯这么亮，我就是有什么不好的想法也打不过你，就当可怜一下无家可归的盲流吧。要不，你去睡，我在这儿给姐姐守夜？别瞪我行吗？我害怕。不然我们一起看碟吧，你有什么好看的碟没有？"

我很想把他直接轰出去，但如果他不敢出楼，硬是在我门外坐一夜，明天被八婆邻居看到，我清清白白一世的名声就给毁了，再说他看来貌似无害，顶多是害虫，一瓶杀虫剂就能解决的，于是我默许了他去翻碟片的行为。

第3节：1超女和午夜牛郎(3)

"这张碟上没标记，咱们看看是什么。"他选了一张碟放到影碟机里，然后去倒了一杯茶给我，又张罗着把我削的苹果洗好，切成小块，插上牙签，放到我的手里，最后绕到沙发后给我按摩肩膀。

到这时，我的气全消了，不需要牛郎，但来个奴仆侍候也不错。

我像太后老佛爷一样坐在沙发上一边吃着、喝着，一边看着碟，发现那是一幢大厦的建成剪彩仪式。看着看着，我把吃喝和奴仆全扔到一边，跑到电视前，紧紧盯着那画面。

据说在人的一生中，会有两万个与自己很相配的人，我一直不知道我的两万人在哪里?

但今天，我--于湖新，一名兽医，外表平凡普通，已经二十九岁了，却有一项人所不知的异能，在一张碟里第一次见到了我的梦中情人。

第二天早上九点多，我才放西林离开。因为这个时候上班的人都走了，遛狗的人也回家了，小区内清静无人。

光天化日之下看西林，发现他的服饰更为夸张，人倒是显得清秀正经了些，但我还是不让他和我并排走。他腻腻歪歪地不肯，我威胁要踹他一记窝心脚，并再三保证可以让他胃穿孔，他才改为在我身后一百米处尾随着。

尽管如此，也不知道是不是心理作用，总感觉在明艳照人的初夏阳光下，周围的每一栋楼房中、每一扇窗户后，都有眼睛注视着我们，并伴随指指点点、捂嘴谈笑。

"看哪，这两个狗男女潜行得多么诡异。"

"当别人不知道呀，他们虽然相隔很远地走路，但两人之间那既排斥又勾结的磁场，是无论如何也逃不过我们众八卦雪亮的眼睛的。"

"是呀，告诉你哦，昨天午夜十二点的时候--"

（此处删去一万八千五百二十七个字。）

"姐姐，你用绿底红花的丝巾把头全包上，实在有些恶趣味。再配以这种鬼鬼祟祟的走法，很像是偷地雷的呀。"不知道何时，西林已经溜到我身边，差不多是挨着我的耳朵说。

我头也不回地一个肘击，之后快速通过一片绿化树丛，想尽快到我的诊所去。在那里，我可以无视人类，只专心面对小动物，心情会愉快得多。

可才走到小区的大门口，就见一个美女正溜达着迎面走来。

从外形上看，巨乳萝莉的类型，脸蛋儿漂亮，身材劲爆；从气势上看，龙行虎步的姿态，舍我其谁，彪悍无敌。她，就是我们这一带人称"漂亮害虫"、我的死党、昨天扔个牛郎给我的兔妈。

"喂，这个小正太，跟你说过多少次了，不要图漂亮，穿这么紧身的牛仔裤。"大老远的就见她拉着一个骑着自行车的十四五岁的小男生"讲经布道"，"这会压迫对男人来说非常重要的器官，时间一久，会影响血液循环，继而影响精子质量，甚至可能会造成不能人道。不能人道你知道指的是什么吗？那是很严重的后果，剥夺你人生最大的乐趣，也就是你--"

她说得一本正经、津津有味，小男生面红耳赤、局促不安。这时有一个中年妇女像风吹一团毛球一样跑了过来，其速度之快，会让人以为瞬间移动这项传说中的科学技术已经实现。

"不是上学迟到了吗？还在这儿干吗，不要和陌生人说话！"中年妇女显然是这小男生的妈，上前抽了那孩子一下。

那小男生本来坐在自行车上，一只脚踏地，一只脚踏在脚蹬上，火辣辣的巴掌拍下来，他就像挨了一鞭的小马，立即扬蹄疾奔，连人带车"嗖"的窜出了小区大门，消失不见了。

"这位欧巴桑，您这就不对了。"兔妈谈兴不减，"对于小孩子来说，教他们认识自己的身体，树立正确的性观念是非常重要的，怎么能回避？如果他好奇过度，去强奸女同学怎么办？这不是对他不负责吗？"

"懒得理你！"中年妇女重重哼了一声，怒气冲冲地转身就走。

兔妈看样子想追过去理论，但一眼瞄见了我，立即被吸引了注意力，再看到我身后那只彩色的"锦鸭"后，还暧昧地挑了挑眉毛。

"真是佩服，今天你还能这么早起床，不愧是武林人士，体力不错嘛！"她不怀好意地笑起来。

第4节：1超女和午夜牛郎(4)

这一瞬，谁能理解我心中的苍凉？！再牛B的肖邦也弹奏不出老子的悲伤。这个笑靥如花的人正是我最好的朋友之一！可是你看她，似乎卖了我可以分到钱似的，开心成这个样子。

她是我五年前搬到这个小区时认识的，年纪比我还小上两岁，本是医科学院毕业的高才生，可惜不务正业，放弃到大医院职业杀人的机会，却跑来做社区医生。

她最热衷的是忽悠老人家聊发少年狂，成功地使本小区的老人一半以上充满活力，举止癫狂。还有就是给青少年男女讲解生理卫生知识，信奉"两性认识要从娃娃抓起"的方针。因为养了三只可爱的小兔子，所以，大家叫她兔妈。

她是大富之家出身，无法形容地有钱，附近几个小区的人都知道。不然那泼辣的中年妇女刚才也不能就这样随便走掉，一定会骂战升级。所谓贫不与富斗，金钱压死人，看在钱的份上，多恨她也只好忍了。

只是我到现在还不明白，为什么她这么露富，那些仇富的人怎么没来绑架勒索她？而且她自己明明在街对面的高级涉外小区、豪华别墅式公寓住着，却非要天天泡在一街之隔却有天壤之别的蔷薇园，也就是我所住的普通小区里。

"生日快乐，亲爱的。来，让兔妈调戏一下。"她挤过来，虽然比我矮，却还是趁我不备，拉开我的领口看，"咦，没有咖喱鸡！"她又看看我的脸，"脸色青白，目射怒色，一点儿也不像被疼爱过几回的，看来我昨天白花钱了，你这家伙，有好东西都不会吃！"

"可是钱还要照付哦。"西林在一边插嘴，但没人理他。

"我没那好胃口消化，昨天晚上差点吓死我，你知不知道？"我说。

"差点死的人是我，是被打死。"西林再插嘴，可还是没人理他，完全当他透明。

"你不是不喜欢相亲吗？"兔妈说，"所以我给你来个浪漫奇遇，等你了解了男女之事，思维也会开放一点，别土了巴叽的。"

"这哪叫浪漫，这叫突然袭击，不带这样玩儿的。"

"小新，你要了解现实情况。你不是少女，不是大龄女，二十五六才是大龄。你是超女，懂吗？超龄女青年，这个年龄的女人要有压倒一切男人的魄力！"她咬牙切齿，单手握拳。

"你下回送我点实惠的，比如你没机会戴的大钻石、大珍珠什么的。你上回还说，对于超女而言，物质比男人更重要。"我抗议地瞪了兔妈一眼，逃一样跑出小区，免得她又给我讲人体。

可她在后面大喊一声，声音大到全小区的人都能听见，"你现在需要的是男人！男人！"

余音缭绕，久久不绝，羞愧得我恨不得找条地缝钻进去再也不出来，脚步快得像有好几个流氓在后面追。

年纪到了二十九，没有结婚没有男朋友好像是得了奇怪的病毒一样，人人用异样的目光看我。害我老娘都抬不起头，一把年纪了，每回听别人提起儿女事就仓皇逃窜。

其实我结不结婚关那些人屁事，我又没吃他们的喝他们的，还开了一间口碑好、价钱低、能够让宠物们药到病除的宠物诊所，服务大众和动物，对社会有贡献，能自食其力。

再说我也不是不想结，关键是我的桃花运非常差，看着顺眼的人不喜欢我，喜欢我的人我看着别扭。

婚姻和爱情，能将就吗？

逃难似的跑到诊所，尽管我受过正规武术训练，身体好，肺活量大，也累得上气不接下气。唉，年纪大了就是比不得十几岁的小姑娘。其实我的诊所就在这条街上，步行不到十分钟。但是兔妈的那句话像锥子，扎得我恨不得立即消失，于是，路程显得无比漫长。

才从后门进入诊所，助理岳澜珊立即扑过来，帮我换衣服，嘴里嚷着："小新姐姐，你怎么迟到了呀？昨天生日聚会怎么样？是不是有艳遇，和男人滚床单，今天早上就晚了吧！哎哟，忘记祝你生日快乐了，我买了珍珠发夹给你哦，正配你的头发。"

真是哪壶不开提哪壶，难道我二十九岁有大难？到哪都遇到这样的尴尬事。

一瞬间，我很想把这脑子少根筋的丫头拍死，但一看周围有好多患者家属，也就是抱着宠物的人，现场作案的话，目击者着实不少，也只好先忍了。

第5节：1超女和午夜牛郎(5)

可是她当着这么多人的面这样口无遮拦--这些人又都带着暧昧的笑意，还有一个抱着拉布拉多犬的怪叔叔上下打量我的身体，我真的要疯了，很想命令那小狗狗咬它的主人。

"别废话了，让客人等久了。"我责备了小珊一句，假装什么也没听见，开始每天的工作。

我是一名兽医，我有一项异能，所有的动物生了什么病，我都能诊断得极为精确，而且极为快速，所以我能很快医好受伤生病的动物。而且我收费很低，主要是怕价钱太高，好多主人不舍得给宠物看病，受罪的可是小动物们。

因此，我顾客盈门却赚的不多，还不如我老娘开的饺子馆。她才是真正的剥削阶级。

尽管客人很多，每天早上门外都排了长队，但到中午的时候，除了留在诊所打吊瓶的，所有患病的宠物都能处理完毕，因为我诊断得快，不会耽误时间。

剩下的事小珊一人就能做了，我可以休息一下，很开心地思考午饭吃些什么，怎么从我老娘手里Q点钱出来。但今天，我的脑海里有一个身影一直在闪，就是昨晚在碟片里看到的那个男人。

瘦高个儿，半长发，无框眼镜，五官帅得无可挑剔，可以给整容医生当模板；气质斯文儒雅，举止优美，尤其笑起来的时候，脾气很好的样子。

看着真善良可亲哪！这个不知名的男人，正是我多年来一直梦想中的。

说不定就是请来剪彩的明星吧？不过我不太看电影电视，只喜欢看书，所以不认得他。可是认得又怎么样呢？这样的男人不属于我这样平凡的女人，只能远观而不能亵玩焉。

要知道，我是超女呀！

第6节：2我想试试看(1)

2我想试试看

捧着红烧牛肉配健康沙拉，我味同嚼蜡。

这在我二十九年的人生中可是从来没有过的，因为我对美食有着极端的爱好，看到好吃的就走不动路，要不是我从小到大都没间断过武术锻炼，绝不可能保持身材苗条。

我老娘看我吃东西的时候，总说怀疑自己生了一只猪。人生出猪听起来当然比较稀奇，像是Discovery频道播放的秘闻异事，因此她老埋怨我说，生了猪还可以杀了吃肉，养了我就只有操心。

可我现在这是什么状态？相思？不会吧！也不是小孩子了，不可能在屏幕上见了一个男人就一见钟情到茶饭不思的地步。就算他确实是我梦中情人的类型，但这太小白了！

"小新姐，你这是怎么了？不是真和男人滚床单了吧？"正发呆，小珊这丫头怀疑地问我。

"死开！"我连忙吞掉嘴里的一块牛肉，"小小年纪这么色，天天惦记滚床单！珍珠发夹呢？拿来给我！"

小珊嬉皮笑脸地跑去拿礼物，看着她年轻苗条的身姿和那一把乌光水滑的长发，我无奈又羡慕地叹了口气。这时，那种有节奏的狗叫声又响起了，引得一只被寄养在诊所一天的小狗好奇地跑过来嗅嗅。我指挥它乖乖趴下，看了一眼屏幕，然后，按下接听键。

"大主管，关心孤残儿童来了？"我笑。

电话那端，是我身边的怪异男女中唯一正常的人类，名叫江荣，但我们都叫她UU。她是个娇小玲珑的美女，大多数人以为她顶多二十三，实际上她是我的"发小儿"发小儿，是北方的说法，如果是女孩之间，也可以称为闺蜜。意思是从小一起长大的朋友，感情很纯很真的那种，类似于异姓兄弟姐妹。，已经是一个五岁男孩的妈妈，因为是

娃娃脸，皮肤又特别细嫩，所以经常让人误会。她是幸福婚姻的代表人物，目前在CES公司任人事总管。

"生日之夜如何，小新？"她的声音里含着笑。

就猜她也知道，还有月月，贝贝，老白，一个不少，全是阴谋陷害我的人。而且我最怕她们含着笑意叫我"小新"，那会让我想起那个才五岁就猥琐得不得了的、粗眉毛、大饼脸的日本小孩。

"我一直以为你是好人！哼！"

"好吧好吧，我们是坏人，但好人情况如何？"UU的个性是精明能干中带着温柔女人味的那种。

"那个好人差点被我打死，可惜我没车子，不方便抛尸荒野。哼！"

电话那端不知道是笑还是叹气，"我和月月就说一定不行，可兔妈和老白他们硬说野蛮女友也有春天。不过算了，还是随缘吧，有些事强求不来的。"

"你打电话就是来关心我身体成熟情况？"我还在赌气。

"你不说我还忘了。"UU笑道，"上星期我们去你家聚会，我好像把一张碟落在你家了。当时月月非要看，可是才拿出来，你就嚷嚷着开饭，然后我大概忘记拿回了。今天我们副总问我要，我才想起来。你现在帮我回家找找，待会儿我让公司的司机来拿。"

本来我正一摊烂泥状窝在椅子上的，听到UU的话立即全身石化，心突如其来地揪成一团。

"什么碟？"我莫名其妙地紧张。

"就是一张银色的、背面印了--几个抽象化的字母。"UU艰难地描述。

"我是问什么内容？"

"就是我们公司大厦建成的剪彩仪式呀。你问这个干什么，不是A片，否则老白早就Q走了。"

"我昨天晚上无意中看了一下。"我口干舌燥，心怦怦乱跳，似乎我的梦中情人正向我走来似的，"剪彩的人中有一个瘦高个、戴着无框眼镜、很斯文的男人--是谁？从哪里请的明星？"

电话那边沉默了一会儿，似乎在用力回忆，直到我等得连气也喘不过来，UU才很不确定地说："听你说的样子--大概是我们的副总裁林泽秀。公司有时候做产品广告，他确实是亲自当过模特，你说他是明星也没有错。不过我没看到你说的人具体样子，不敢保证就是他。"

我感到天旋地转，心里不知道是什么滋味，只觉得满当当地挺热，可是又一下子变得冰凉，冷热交替，心脏好像打摆子一样发抖，禁不起任何触碰。

可这时候，UU突然怀疑地问我："小新，你问这个干什么？"

"没什么，就是看到--好奇。"我心虚地说，"我一直以为有钱人全长成奇怪的样子，没想到又有钱又靓仔的人也存在。"

不知道这话UU信不信，反正她还没回答，我的诊所就闯进一女土匪，进门就大声嚷嚷："原来你看上了碟里的男人！我记得那是上星期聚会UU带来的碟，快找她打听那男人姓甚名谁，家住哪里，有无婚配，收入多少，房子多大，开什么车，生理上有无问题。你要知道夫妻生活和谐与否很重要，如果他那话儿太小，像一支口红似的，你很难"性"福。"

"兔妈！"三个人异口同声地叫。有我，有拿礼物回来的小珊，还有电话那端的UU。她嚷那么大声，估计诊所外有人路过，也会听到的。

"把电话给兔妈，我有话和她说。"UU极度好奇加焦急。

"兔妈兔妈，小新姐姐有看中的男人了？唉，真不容易，我还以为她在处女生涯中变态了，只爱漫画中的人物。"小珊的八卦之魂疯狂燃烧着。

我则完全进入了植物人状态，脑子里全明白，可是肢体却僵在一边，感觉最深的秘密都给人挖了出来。

那梦中情人的影子是我在心底珍藏多年的，我无比珍惜。曾经以为永远不会遇到，想作为梦想把它埋葬，毕竟人家说成熟是梦想的结束，是生活的开始。

我二十九了，不可能不成熟。可没想到他却出现了，只是如此遥不可及。这还不如没出现过呢。看得到、摸不着，这不是馋人嘛！

而就在我发愣的当口，兔妈从电话里传出那不小的声音上判断出是UU的电话，过来一把夺走话筒，"UU，你下班后我们聚一聚，商量点事情。真是苍天有眼，于湖新看上某个男人了！看来我家贝贝判断得没错，她不是同性恋或者性冷淡，只是太理想化，接受不了现实。"

接下来一片混乱，兔妈和UU相谈甚欢，不过我的耳朵自觉回避了她们说的词句，而小珊对我的审问，我也没有反应。

最后兔妈一脸坚定地放下电话，对我一拍胸脯，"小新别怕，这事包在我身上，我兔妈看中的男人，没有一个能逃出我的魔掌。"

这是我的梦中情人好不好？我悲哀地想，随即想起一件事，惊问："是谁告诉你的？"

"西林呗。"

昨晚真该杀了他，原来我的一举一动都没有逃脱他的漂亮眼睛，看来他真是从小偷转行做牛郎的呀！

第7节：2我想试试看(2)

晚上，我被兔妈押着上了"刑场"，其实就是她家。

之前我曾苦苦哀求说，碟中的男人只是我喜欢的一种形象，是一个可悲的、超龄美少女的梦想而已。林泽秀，假如他就是UU他们公司副总裁的话，他代表的只是一个符号，并非真爱。

"你不去爱一下，怎么知道是不是真爱？"她反驳我。

于是我又说，那只是偶像作用，比如，安东尼奥·班德拉斯我最喜欢了，可我不能跑到好莱坞把他绑回来吧。

但是，彪悍的兔妈忽闪了一下她那对漂亮的大眼睛，像看怪物一样看我，"为什么不能？如果是我看中的，就算他是火星叔叔马丁，我也要把他从火星上给弄下来。"

我不可思议地看着她，心想这些富人家的孩子果然自信得没道理。而她则用一种非常野蛮的方式对我，连拉带拽把我硬带到她家去，好像是要我卖身还债。

结果我发现现在的社会风气真是不好。世风日下，人心不古，我如此挣扎，哭爹叫娘，一路上虽然引来了无数人侧目，可没有一位壮士施以援手。我就那么给带到了兔窝，四下一打量，还好，只有女人，贝贝和老白都不在。

除了兔妈和UU，我另一个死党冷月也在。她和UU一样，在CES公司工作。她是财务总监，年薪过百万，人如其名，美得冷艳芬芳，总有点拒人于千里之外的感觉，信奉独身主义，对男人不屑一顾，可越是这样，越是追求者众多。

我一到，她们就张罗着看我拿过来的碟，当我指认出那个以色相勾引身为良家妇女的我的"罪犯"时，UU和月月确定我看上的就是CES的副总林泽秀。

"既然目标确定，我们拟定一下作战计划吧。"兔妈是急性子，单刀直入主题。

"说实话，我不认为这是个好目标。"月月向来实话实说，"如果小新喜欢斯文型男，我和UU会在公司内筛选一下，再给她介绍。你也知道，我们CES公司员工很多。"

"那个林什么什么的，人品不好？"兔妈问。

月月摇摇头，"他是公司副总裁，与我们私下交往不多，不知道他的人品如何。但他在公司口碑非常好，待人和气，为人公正，平时生意往来也很讲诚信；对总裁，也就是他的父亲非常孝顺，想来这样的人，人品也差不到哪儿去。"

"有没有可能是人面兽心或者是衣冠禽兽之类的呀?"兔妈再问。

UU笑了起来，"要是林副总真像兔妈说的那样，他演技也太好了，而且他不是一时演戏，而是长年这么伪装，他没有累死而且还活得很健康，简直是奇迹。你以为岳不群那么好当的？"

兔妈很严肃地"嗯"了一声，点头道："要这么说，至少目前看来，这个人性格本质还将就，就算将来发现有瑕疵，可以慢慢调教。那么，他的私生活怎么样？女人多不多？"

"像他这样的极品男人，围在他身边的女人就好像一群蚂蚁对着一块优质糖。"UU咂咂嘴，表示她的叹为观止，"不过，没听说他对哪个女人特别好过，就是说他没有固定女朋友，参加聚会带的女伴经常更换，没有和谁特别亲密。我肯定他不是坐怀不乱的柳下惠，但至少不是私生活很糜烂的那种。这个看面相看得出来，我老公教过我，林副总绝不是酒色之徒。"

"那他有没有生理缺陷？"兔妈以最平静的口吻问出最惊世骇俗的话题。

UU又好气又好笑，"这个我们怎么会知道？要不你去和他开个房，检验一下，兔大医生？"

"我并不介意，我是医生，人体对我来讲是科学，而且我也有把握他动不了我。"兔妈很认真地说，"不过，你们大家都知道，我们家贝

贝经常用跳楼威胁我，我怕他冲动。好歹是条性命，我何苦害他，再找一个也怪麻烦的。"

她这话说得一本正经，却惹得UU和月月大笑，而我好像是透明的空气。她们说的是我的爱情，可我却感觉自己是个局外人。

"贝贝最会跳楼了，就和三国中的备备爱哭着收买人心一样。"月月笑得差点呛水。

"不提他，今天的主题是：于湖新泡林泽秀之可能性。"兔妈果断挥手，"既然林同学外貌好、家世好、人品不差、性格又佳、没有女朋友，为什么月月不赞成小新去追他呢？难道你认为女追男是不可以的吗？"

第8节：2我想试试看(3)

"这都什么年代了，我也懂得爱要争取，女追男没有丝毫问题。"月月道，"关键是林副总条件太好了。"

"这么说，你是觉得他条件那么好却没有女朋友，没有结婚，一定是有那方面的隐疾？"兔妈又拐到这个问题上。真是色女啊！

"我可没这么说。"月月一摊手，"我是觉得他条件那么好，小新去追，成功的可能性不大，干什么要伤害她的自尊心？"说着她扭过头来看我，眼神很温暖，"小新你不要介意我这么说，不是我认为你配不上他，实际上以我对你的喜爱程度来讲，我觉得他配不上你。可这是个现实的功利社会，容貌和财富始终决定着人的判断。"

"还有啊。他也长得太好看了，女人嫁给一个比自己还好看的老公，那会有很大压力的。"UU补充了一句。

我拼命地点头，哀怜地看着兔妈。

这样的男人让我想想就好，假如我去追他，遭到他的拒绝，不管这拒绝多么温柔，我也会受不了。所谓梦，可以深藏，可以埋葬，但绝不能破碎。

而实际上，我可以强力反抗，毕竟这是我的人生。但我又似乎有点半推半就，难道我内心深处真的自不量力想去泡这样的极品男，期望上天有奇迹给我？所以，我才恨不得别人替我阻止。

人哪，总是奢求不属于自己的东西。理智明明反对，但感情却同意了。

不过，从另一方面讲，兔妈对我和贝贝有积威。贝贝人高马大，我又是练过武术的，但都不敢反对一个巨乳萝莉，这就是心理威胁的优势啊！

可是兔妈不但不阻拦我跳火坑，反而推了我一把，"长相不是问题，如果咱们小新钓到他，之后不喜欢他的相貌，给他毁容好了，由我来动手。看，事情多简单。"

"真要这么做吗？"沉吟了半晌的月月终于开口，"我知道我这话不中听，可是我必须表明我的态度。我并不赞成这么做，因为成功的可能性真的不大。你们也知道男人，一个月赚个五六千块就要找年轻漂亮身材好的女朋友，何况CES的少东？他有几十亿身家，荣登过时尚杂志评选的十大钻石王老五，多少绝代佳人盯着哪。而这个世界上，有多少女人是因为心地好、有才华而被男人真心爱上？"

"月月说得也对，不过嘛--"UU显然处于矛盾之中，她似乎不舍得我被拒绝、受伤害，又看我好不容易对个男人有好感，不忍看到我连一次努力也不做就放弃，所以很犹豫，"如果这件事的阻碍单指外貌的话，我倒不觉劣势很严重。这世界上真正丑的女人和美的女人都非常稀少，大部分是普通的、平凡的女人，关键在于打扮。知道《灰姑娘》的真正意义吗？有一双好鞋、一件好衣服、坐一辆好车，女人就会吸引到王子。"

"此话大赞。"兔妈一拍掌，"所谓的美人不就是装扮出来的吗？如果素面朝天、衣着寒酸，说不定走在街上还不如普通女人。咱们家小新又不丑，这个问题好解决，年龄问题可以隐瞒，先把林泽秀拐到手再说。对了，你们那公司不就是做这一行的吗？那就好比染缸，把小新扔进去，几天出来就变样了。"

CES公司，原名pisces，公司取最后三个字母，只因为创始人是双鱼座的，而鱼又代表财富。它并不是Consumer Electronics Show（全球规模最大的消费科技产品交易会之一）的简称，但同样代表着消费。它从一家杂货铺子起家，经过三代人的努力，现在是亚洲三大奢侈品代理公司之一。

他们拥有大部分世界名牌奢侈品的代理权，卖的东西都是最昂贵最奢华的，象征着品味和地位，代表着时尚和潮流。从东京到曼谷、从香港到上海，繁华都市的年轻姑娘荷包空空，都是因为这些美丽诱人的商品，而那些姑娘还很快乐且孜孜不倦地追求着。

对CES，我只是大致了解，因为之前从没想过会和这公司有瓜葛。我是土里土气的小市民，不是一个买个包包就要四五十万的大财主，兔妈倒是有些像。

不过，现在她却说："咦，我突然有个主意，你们想办法把小新安插进公司，这样她和林泽秀相处的机会就多了，不是吗？"

第9节：2我想试试看(4)

听到这个，我差点崩溃。CES是什么公司，是可以随便进的吗？再说了，如果进入后是打扫厕所的，又要如何跟林泽秀相处呢？

难道天天追着他说：先生，您需要不需要方便？来嘛，开不了大，至少开个小。等我把马桶洒上点香水。先生，这个牌子的厕纸超级柔软，不会伤害您尊贵的屁屁……

这样，他会对我感兴趣吗？这样只能让他以为我是花痴，性骚扰他，然后暴扁我一顿，直接扔出公司。没错，我是武艺高强，可是双拳难敌四手。CES这样的公司，保安应该很多吧。

"不行，我去不了！"第一次，我表示反对。

月月说得对，这简直是癞蛤蟆想吃天鹅肉，谁是蛤蟆谁是天鹅一目了然。我昨晚只是对男天鹅有点不切实际的想法，没想到兔妈今天就给风风火火提上日程。而我脑子里还稀里糊涂的，根本没办法反应兼反对。

兔妈是好意，她本身就是个热情又热血的人，而且为人极为仗义，尽管这次有点过头。

可当我正沮丧，心里的天平倾斜到"回归本我不要犯傻"这一侧时，没想到UU接过话来，道："不，如果你想进公司，我就有办法，你别忘记我在公司是做什么的。唉，以权谋私是一件多么快乐的事呀。"说着，她笑了起来。

月月也点头道："没错，以我们两个的职位和职权，安插你进公司是没有问题的。关键在于你同意不同意兔妈的方法，真的去追求一个看来不可能在一起的人。你知道，努力之下获得奇迹也是可能的，但那种概率太小。小新，这是你的人生、你的爱情、你的梦中情人，你得自己做主。"

顿时，一个可有可无的人成了众人注目的焦点。而我--茫然地看着前方，像被切除了脑蛋白，而实际上是脑子里给塞满了棉花。

"再提醒你一句，小新，你要有个清醒的认识。"月月轻声说，"你和林泽秀的身份地位和家庭背景相距太大。俗话说，竹门对竹门，木门对木门，相差大了，就算他不觉得你高攀，你还是先会有一份配不上的心理压力，久而久之，压力大了就要爆发，到时什么事都会发生。到那个时候，爱情无能为力，那是最脆弱的东西。不过也有例外的，这就需要大家有这份EQ了。"

"我的EQ貌似很低。"我惭愧地低下头，在六道目光压迫之下被迫思考。

相较于我的年龄，我真的有一个不太成熟的个性，为此我老娘总说我长不大。也正因为这样，人的内心往往会反映在面貌和眼神中，所以我是萝莉脸，看起来比实际年龄要年轻至少七八岁，和刚刚大学毕业的小珊差不多的感觉，经常被人觉得医术一定不牢靠。

我还不会说话，不懂应对场面上的事，容易冲动，凡事都想得简单，什么事都要分是非曲直，实际上我很"单蠢"。现在听月月这一分析，我和林泽秀根本就是两个世界的人，和他根本不相配，我的心应该冷却下来才对。

可是刚好相反。不思考就罢了，现在细一想，昨晚，我心里只是闷烧着火，这会儿不知道为什么居然熊熊燃烧了起来，烧得我非要头破血流才能平息。天平又迅速倾斜到疯狂不理智的一侧。

我二十九岁了，从来没有对某个男人一见钟情过，也从没有做过违反常规的事，中规中矩，平凡的生活。就在这一刻，我突然想试试，想抓住一个不是机会的机会，想做点不顾一切的事。

当我老去将死的时候，没有深深爱过一个人，没有被一个人深深爱过，没有被抛弃，没有为爱而落泪，没有试过真正努力一次，那么不管我活得多么优雅自在，也一定会后悔我今生的贫乏。

至少，我要经历其中的几样。

"我想接近他看看。"一向声若洪钟的我，此时声音细如蚊蝇。

但这句话一说出，我心中突然有了一点儿淘气犯难的感觉，有一点儿打破常规的叛逆感觉，不得不说，很紧张，却也很爽。

"这就对了嘛。男人而已，恋爱而已，不要想得多严重，要死要活的。"兔妈用力地拍我的肩，"真的不能成功，咱们就回来。看不见那个林泽秀，两眼一抹黑，不是照样过日子？了不起把老白从包养他的那女人手里解救出来，和你从了良。"

我像一只小菜鸟得到领导夸奖一样感动得直点头，心里有着面对未知状态的兴奋和惊惶，在唯一清醒的瞬间，突然想到一个大问题--我的诊所怎么办？

第10节：3对战玄武门(1)

3对战玄武门

初夏清晨的凉爽空气中，我仰望那座不算太高却很有威仪的CES大厦，要使用内功压抑，才能控制自己不发抖。

这已经是上次做出"追男计划"两星期后的周一了，我即将成为亚洲三大奢侈品代理公司的一名候补员工，试用期三个月。而我的诊所也没有关闭，因为我不忍心让小动物们没地方看病，所以改为晚上开业。

这样我会很辛苦，不过既然色与情不能两全，我也只好辛苦自己。（色，是指我进入CES公司的目的；情，是指我对弱小动物的同情。）

因为是我第一天上班，平常作息时间在下午三点到凌晨三点的兔妈破天荒早起，开着她的切诺基送我过来。她不是买不起高档车，是因为这车结实有力，看谁不顺眼，撞一下比较方便。悍马在她看来没有个性，如果大街上允许开坦克，她倒是认真考虑过买一辆。

我家离CES公司比较远，我没有车，也不会开车，穿着这身行头更没办法坐公车或骑自行车。我说叫出租吧，兔妈觉得那显得不隆重。其实她是怕我临阵脱逃，特意押我来的，因为我在做出决定后的两周内，内心里反反复复了不下一百次，患得患失，不停地挣扎。

CES是什么地方？除了茶水小妹和扫厕所的欧巴桑，所有的人都以车代步，那是身份的象征，就算普通员工也要显得和一般公司的普通员工不同才行。

"以后我让我家贝贝和老白轮流开车送你。"她一边打哈欠一边说，"你个机械白痴也不用买车了，给你三个月，顶多半年时间，泡到林泽秀，到时候自然有高级车坐。"

我没说话，只咳了一声，连喉咙也发紧。

兔妈侧头看我一眼，咂咂嘴，道："还真是人要衣装，佛要金装。别紧张，相信我，你现在确实人模狗样的，看起来相当不错。"

不管她的形容词有多么匮乏，不管她的表情多么欠揍，我也还是没有行动。一来这套行头实在又高级又优雅，捆着我的身子；二来这还是她送的，贵得吓死人。

她那么有钱，当然不在乎，苦了我这和富人交朋友的超龄灰姑娘局促不安，简直上不了台面。用我老娘的话来讲，我现在不怕自己病死，就怕掉臭水沟里，因为衣服比我的命贵。

Prada的黑色运动款深V领连衣裙、Van Cleef&Arpels的金色耳环和项链、Chanel的黑色雕花手镯、Stella Luna的白色系带裸靴、LV黑色方形包，头上的短发昨天修剪了一下，整整花了我五百大洋。早上兔妈亲自帮我化的妆，全套的顶级化妆品也是她送的，可惜我化妆技术不高，仅限于描描眉毛，搽搽口红。

还有我的衣柜，很多我很喜欢的舒适衣服全让兔妈给扔了，我死求活求才留下几身。她们三个人送我的，还有我被逼自己掏腰包买的衣服首饰鞋子给放到了柜子中，数量不足我以前衣服的一成，但看着就贵气逼人，特别是考虑到我财政情况的前提下，银行中我多年辛苦攒下的存款现在已经是负数。

钱存起来的时候看着还很多，真正买起奢华东西来，才发现那些0是多么的渺小。

"贵精不贵多，你在那种时尚达人扎堆的地方上班，会遇到很多狗眼看人低的混账，考虑到你的职位，你全身上下都得是名牌。"那天我对着衣柜唉声叹气时，UU告诉我说，"等你站稳脚跟，就可以在名牌中掺杂些高仿产品，那时应该不会被人发现了，经济压力也不会那么大。但现在不行，我们公司人员流动非常小，偶尔进个新人，无数双眼睛盯着，你一定像是生活在显微镜下，这要有心理准备。你这回能进入公司是赶巧了，正好设立了一个新部门，我和月月私下一运作，

兔妈给你做的假简历、假学历又这么真，这才顺利成功，但就这样还折腾了两周才通过。"

"如果出了什么事--不会影响到你和月月吧？"我很担心造假的事给两个好朋友带来麻烦。

第11节：3对战玄武门(2)

虽然她们的能力和经验都能独当一面，才三十出头就坐上了大公司的高位，但之前月月在给我介绍公司情况时也说，这公司的条例出名的冷酷无情，如果犯了错，哪怕是多重要的人也会被炒鱿鱼。这份工作薪水很高，尤其UU可是要养宝宝的人，不能受损失。

"放心啦，我们不会让你出事的。"月月劝我安心，"做什么事，决定了就去做，不要瞻前顾后，那样反而容易出状况。万一真是天有不测风云，我作为推荐人、UU作为人事主管会有不查的错误，顶多扣薪降职，没有被开除的罪过。因为是兔妈造假，谁敢惹她呀，公司也找不到外人的晦气。"

"这样我也会很不好意思。"我再一次怀疑我的决定是否太任性了。

"这有什么，我们是发小儿，又比你大一点，现在为了你的梦想冒点险也是值得的。"UU像个姐姐似的摸摸我的头发，"你别总是打流氓时带劲，对这件事也要勇敢一点。"

我被鼓励得热血沸腾，所以第二天早上，也就是现在，终于踏上了通往CES公司之路。

才走下车，兔妈就从车窗中伸出蓬头垢面的脑袋，目射彪悍之光对我说："你别听月月和UU的，听我的，不能给自己留后路，破釜沉舟，懂不懂？你就想着：我要泡林泽秀，不成功便成仁！什么在名牌中掺高仿？根本不用！你泡到那个几十亿身家的帅哥，买下整个世界都可以。要有点出息！咱们不是为了钱而追他，但他有钱更好。加油！"

最后两个字她说得好大声，接近于凄厉，害我四下观望，生怕人家以为这边有命案发生。接着她倒车离开，撞在一辆小车上，引得报警器长鸣。

她理也不理，扬长而去，我吓得抱头鼠窜，生怕别人以为我是罪犯，到僻静无人处，才敢停下整装。

CES大厦就在我的面前，虽然只有十八层，但从我的角度仰望，却还是有剧烈的高大压迫感。而且它是黑色闪光外墙，地处一个三岔路口的中心，从很远的地方就能发现它的存在。

高贵、威严、独一无二，让人没来由地产生惧意和臣服感，就像一个华丽的地狱，吞噬你的一切，却又让你甘之如饴，恨不得粉身碎骨也要投入其中。

是谁说的来着？时尚是毒品，一旦染上，没有人能戒得了。

为了第一天上班不迟到，我提前半个多小时就到达了。之前虽然听月月和UU讲过CES大厦的布局情况，但现在还是有点发蒙，方向感本来就差的我，这下差点找不到东西南北，好在我还识字，看着标牌勉强认路。

到这会儿，我有点后悔不让兔妈开车送我到员工通道门口，害我穿着三寸高的鞋子一拐一拐地走。主要是我怕她又做出什么彪悍的事，比如对过分讲原则的保安施暴，旁若无人地评价人家的车子和服饰，或者和帅哥打招呼，硬要人家的电话号码什么的。尤其是今天早上她头不梳脸不洗就跑出来了，会被人误认为是疯婆子的。

而CES大厦一共十八层，下面十五层全是卖场，名牌汽车、珠宝、服装、化妆品，最新最潮的电子产品、玩具，还有豪华餐厅、VIP专区等，最上面三层才是公司的腹地。

大厦有四个出入口，东西两向的是供普通顾客出入的地方，南面是VIP会员的专用通道，从那里出入的人非富即贵，就连公司的总裁也不会占用那边的车位，而是和CES员工一起走北面的员工通道。

变态的是，这四个出入口要么就叫东门西门什么的，或者叫A座B座也可以，可偏偏非得叫什么青龙门、白虎门、朱雀门和玄武门。员工们天天从玄武门出入，也不怕有心理障碍，遇到点公司事变啥的。

而且这一侧的通道被以一人多高的铁栏杆分隔成两条长甬道，高级职员和公司的重要人物走左边宽阔的那部分，普通员工则从右侧的狭窄地带通过，等级地位就凭着这小小的铁栏划分得很清楚。

我进入员工通道时，接受了盘查，因为我既没开挂了公司标志的车子，也没有员工身份牌，但我相关资料齐全，保安审了我一阵，就放行了。这儿的保安都比其他地方的傲慢，我讨厌他的目光。

第12节：3对战玄武门(3)

所谓的员工通道就是地下停车场，深处有四部大电梯。我努力学习黄花鱼，溜着边儿走，生怕挡了人家的路。

踩着三寸高跟鞋走下坡路真不是人类可以忍受的酷刑，我觉得脚要断了。才走到一半的时候，突然看到高级员工走廊那侧有一只狗趴在那儿，似乎等着什么。

这狗一看就是流浪狗，怕人，我的铁蹄声才接近，它就警惕地跳起来，闪到一根大柱子后面。它的毛色很杂，主色应该是栗色，不过因为很脏，看不出本色；脸黑黑的，体形比大型犬小，比中型犬大，想来吃的不错，胖得像腊肠。

我是兽医，天生喜欢动物，此时见时间还早，左右无人，立即凑到铁栏那边去，集中起意念，读到它心里在说："她闻起来味道舒服，看来也没有恶意，应该不会打我，不知道她有没有吃的给我。"

此刻我的LV包包里装的是白领女性通常会带的东西，不像平时我的草编大包中总是放着食物，预备给遇到的野猫野狗吃。所以，我摊开手，想办法让它明白我的意思。

它吐了吐舌头，又趴在了地上，继续等。

我连比划带说八卦地问它："要在这里等什么？"

它感觉到我非常友好，怀疑地盯了我几秒后，哼哼了几声。

我立即读懂它的意思：它在等一只母狗，上回在这儿一夜情后，它一直念念不忘，所以来这里傻等，看有没有机会再相见。

唉，好多情的狗。这样说来，果然有的人类猪狗不如。

而这，就是我的异能，天生就有，不知道什么遗传基因变化而产生的。我，于湖新，普通的女性人类，一名超龄小甜甜，能够听或者说读懂动物的心声，知道它们在想什么，要做什么，还能以意念控制它们做一些事，只是这方面时常会有失误，成功率接近一半。

所以，我才能很快诊断出动物的病痛，并对症下药，因为我可以和它们心灵交流，那比单纯从症状上判断要直接而准确多了。

这狗挺可爱的，我一高兴，忘记我是干什么来的了，就站在那儿，和它隔着铁栏"攀谈"起来。正聊得高兴，就听到一声刺耳的响声，就是那种汽车开得太快，拐弯或者刹车时发出的声音。接着，有两辆汽车一前一后，飞快地从高级员工通道入口驶了过来。

我老土，对汽车没研究，只分辨得出出租车和私家车的区别。显然这是两辆私家车，而且一定是价钱过百万的名车，从车子的外形上看得出来。

前面的车是黑色的，尊贵威严，后面的是黄色的，靓丽优雅。两辆车旁若无人地开到地上划了红线的停车位，很帅很熟练地停好，之后熄火。

什么高级人物?

我正猜测着，就见黑车上先下来一个男人，三十多岁的样子，式样普通的藏青色西装，以我这和时尚不搭界的眼光来看，分辨不出是高级货还是地摊货。

他的身材是那种很高大，但又不强壮得过分的类型，算得上是相当的不错。可惜他发型差点，就是普通的平头，干净利索。模样嘛，五官端正，英气逼人，给人精明干练的感觉。

这也是帅哥一名，当然和我的秀秀没法相比，看样子大概是大人物的保镖吧。

今天早上运气不错，看完保安的可憎嘴脸，看到一只可爱的狗狗和一名阳刚型帅哥，也算是有点补偿。

不过，狗狗哪里去了?

我心里一惊，四下打量，就见狗狗躲在石柱后面，一动也不动，传递出强烈的惊恐感觉。

我立即皱紧了眉，要知道动物有很强的第六感，它们能本能地判断出眼前的人是恶还是善，会不会构成威胁。当然很多家狗已经丧失

了这项基本功能，家里进了贼还摇尾巴，但野狗的感觉还是很灵敏的。

"不要出来！"我努力用意念控制狗狗的行动。

可那个男人却吸了吸鼻子，之后，突然咳嗽起来，之后他迅速又回到车里，同时高声命令："保安，快过来，这里有动物，打死它！"

我这才发现，有几名保安在这两辆车停下后，早就跑了过来，似乎要提供什么服务。他们的腰上都别着短棍，听到这句话后立即把短棍抽出来，茫然四顾，寻找动物行踪。

第13节：3对战玄武门(4)

这个时候，如果狗狗继续潜藏，要发现它还真不容易。可是它给这男人的杀气吓到了，叫了一声，箭一样从石柱后面窜了出来！

"在那里！"顿时，喊叫声四起。

所谓双拳难敌四手，何况受袭击的还是一只惊惶的狗。它虽然物理速度比人类要快，但已经被惊吓到了，而且它一出现，就有一名保安扔出短棍，正砸到它的后腿上。

它哀叫一声，那一下纵然不至于打断腿骨，也让它受了伤，跑起来一瘸一拐的，影响了速度和灵活，再被四五个保安这么一围，完全陷入了被动之势，等包围圈一缩小，它就会被活活打死。

不知是有意还是无意，它拖着伤腿逃窜时，向我的方向望了一眼，我明显感觉到它的乞怜和哀求，它在求我救它！

我从来都是同情心泛滥的人，平时没事就喜好打抱不平，这时候遇到人类恃强凌弱，心口一热，再也顾不得别的，把包包往铁栅栏上一挂，向后倒退了几步助跑，就这么穿着一身极淑女极高贵的名牌，当着那些保安和两位车主的面，利用我多年练过的功夫，手脚并用，连跑带跳，一下子就翻过了一人多高的铁栅栏，进入了只有高级人物和狗可以入内的那半边领地。

幸好今天我选的裙子是运动款，难道冥冥之中自有天意，让我伸张正义？反正我自我感觉空中姿态还不错，但是落地时有点不稳，看来最近少运动，躯壳变得笨重了。

于是我听到"咔嚓"一声，鞋跟断了。

心疼啊，这鞋老贵了！悲愤之下，干脆迅速把另一只鞋的鞋跟也掰下来，连同鞋子，一共变成四件暗器，连续不断抛出。

只听四声惨叫，四名保安各自站住，有的捂着腮帮子，有的鼻血长流，有的抱着眼睛叫疼，另有一个站立不稳，因为砸中了后脑。总

之，我准头和力度都不错，四下解决了四个人，最后一个人还吓傻了。

"快跑啊，笨蛋！"我大叫一声，同时拼命传递意念和感应力。

那狗狗此时已经分不出东西南北，拖着伤腿逃命似的乱跑，看着特别可怜。就在这时，那黑色车子的喇叭响了一下，别说狗了，连我和那几个保安都吓了一跳。所以狗狗慌不择路，居然跑向了那辆黑车，跑向了那个声称要杀它的凶手！

这时候别说意念和感应力了，就算我会狗叫也无济于事，根本控制不住它。

那男人此时打开了车门，狗狗刚好从他身边窜过，他不知道为什么这么厌恶动物，伸手就夺过跑过来的第五名保安的短棍，杀气腾腾地转过身。

不管他是追过去打，还是再用棍子砸，对那只狗狗来说都是致命打击。眼看他已经挥起了手，我一看大事不妙，匆忙之下不及思考，奋力一跃，把这个男人扑倒在地，让他着实摔了个嘴啃泥。

我倒不太疼，因为整个人都趴在他的后背上，还有力气绕过胳膊，锁住他的喉咙，并继续对狗狗大叫："你快逃啊！快啊！"

狗狗这时候清醒了点，回过头来望望我，之后吠叫着逃走了。腿伤使它速度有些慢，但好在没有人去追了，因为所有人都目瞪口呆地看着一对男女在地上叠罗汉。

这一切都发生在电光火石之间，因为频率快，我还挺累的，趴在那人身上多歇了会儿，直到他愤然起身，把我重重地甩在地上。

我抬头看他，只见一片红润。他的鼻子因为撞在地上，流着鼻血，大概是鼻梁高所致，流血也显得比别人更狰狞一点。

我立即跳起来，"你这人是怎么回事？就算是一只狗，也是生命，和你的贵命一样平等，你怎么能随便打死它？它又没惹你，没咬你，你用得着这么残忍吗？这样做就不怕给雷公当点心？！"

我看到他要发飙，所以我先发，这样在气势上好压人，这是我老娘长年教导我说的。

没想到我这么做丁点用也没有。那人一脸愤怒，一手用手帕捂住鼻子，一只手伸过来抓我。我立即就使出擒拿手，不过考虑到这会让他折断手腕，在碰到他手部的皮肤时犹豫了一下。就这一瞬间，他的铁爪已到，像老鹰抓小鸡一样把我拎到他身边。

第14节：3对战玄武门(5)

以前我练功的时候，我师父曾说"一力降十会"，意思是如果双方力量对比悬殊，力气小的一方无论会多少招数也顶不住人家力量大的人一击，现在我充分认识到了这一点。

于是我不挣扎，就挂在他的手上。好啊，力气大不是吗？那就吊着我好了，谁怕谁啊？难道他还能光天化日之下宰了我？我还就不信了！

那人仰头数秒，这才拿下手帕，低头看我来。从他的眼神中我看出他实在气得要疯了，不过不知为什么，我很有些幸灾乐祸的开心。

其实在这么近的距离内仔细看，这人长得很不错，眉毛毛茸茸的，粗细正好，和眼睛的距离稍近，所以显得眼神深邃而严厉，虽然鼻子红肿一片，非常可笑，但鼻型和嘴型都非常好看。嗯，这么快鼻子就不出血了，凝血情况也不错。

"你是谁？"他怒问，声音也挺好听的，可是我厌恶他居高临下的德行。

"你管我！这是你的地盘吗？管得倒宽！"我继续挂着，怒目而视。

"说对了，这就是我的地盘。"

"你就吹吧你，一个保镖也人五人六的，轮得到你吗？我告诉你，快给我放手，我这衣服好贵的，你卖干身上的血也赔不起，何况刚才你流鼻血还损失了点。"

那人一愣，似乎对我称他为保镖很意外。但他没解释，只冷笑一声，不再理我，还顺手一丢，似乎想让我跌跤。可是本姑娘是练家子，漂亮轻松地站稳，给他一个气死人的笑容。

"把她给我丢出去！"他对那几个保安说。

五名保安唯唯诺诺地答应，但鉴于我刚才把Stella Luna的鞋子当暗器使用时的雌威，他们一时没敢靠前，只有一个看似头目的人不断

给那男人鞠躬，"林浮肿，对五七，我们不知道这野女人和野狗从哪里跑进来的，马上把她轰出去。"

他腮帮子给打得肿了，这会儿说话口齿不清，但我还是听清他说"林副总，对不起"。不过他叫我野女人倒是蛮清楚的，并把我和野狗划归在一列中。

这样的称呼类似于辱骂，我怒从心头起，恶向胆边生，才要动武，忽然"林副总"那三个字在我脑海中蓦然清晰，吓了我一跳。

林副总不是我家秀秀吗？这个男人谋朝篡位了？！他到底是谁？

第15节：4两万分之一的机会(1)

4两万分之一的机会

"慢着。"我看到五大保安缩小包围圈，对我和对那只狗采取同样的策略，不禁暴喝一声："我是CES的员工，刚才你们检查过我证件的，这会儿能随便赶我走吗？！就算我还在试用期，也受劳动法保护。今天要是有人敢动我一下，我就告到CES名誉扫地。"

"新员工？"那男人一挑眉，不屑一顾。

"怎么啦，狗眼看人低？你还冒充CES的林副总，这家公司的副总裁明明是林泽秀，你算哪根葱？"

我毫不示弱地盯着这个人，心里第一次深刻地感觉到，一个人长得好看并不那么重要，假如他性格恶劣，举止傲慢，那他也是面目可憎的。眼前的这个人，就是活生生、"血淋淋"的反面教材呀！

"开除她，泽秀。"他不理会我，神色间带点微微的厌恶，似乎我在他眼里是一条汪汪乱叫的小狗，其实他在我眼里何尝不是。之后他把那条染血的手帕随意丢到地上，头也不回地离去。

这个人，轻视生命、虐待员工，还乱丢垃圾，真是人渣到极点。

我差点跳上去咬他，但"泽秀"两个字让我立即钙化，之所以没有石化，是因为我还能僵硬地转身。

一下子，我梦中情人的影子撞入了我的眼睛，距离如此之近，让我浑身的血全部压向心脏，致使我不能呼吸。

他从那辆黄色的车上走了下来，身穿优雅的灰色西装，举止风度翩翩，脸上挂着迷人的微笑，风拂动着他的发丝，真人比电视中还要好看，简直帅到让人崩溃。

和他相比，那五个保安简直像五个套着黑色制服的马桶。所谓红花需要绿叶陪衬，美人需要丑女衬托，美男不也是一样嘛！

我正发呆，他一直走了过来，玩味地看了我一眼，始终微笑着，抽出上衣口袋里雪白的手帕，轻触了一下我的额头，"于医生？"他

问。

我被催眠一样地点了点头，继续发呆，直到他示意我拿着手帕，我才发现在初夏的早上做那么激烈的运动，特别还扑倒了一个那样高大的男人，实在是件体力活。我机械地抹了抹汗，也不管妆会不会花，话说如果这种程度妆就花了，下回也不用花上万块买一整套瓶瓶罐罐。

我做这些的时候，他一直看我，眼神很定，没有乱瞄。当我以为他很可能觉得我还漂亮时，他却有点尴尬地指指我的衣服。

我低头一看，感觉非常绝望。

太丢人了啊！怎么能在自己的梦中情人面前这样狼狈。就是为了在他面前是美美的，才能忍受早上给兔妈折腾了一个多小时，可现在不但不美，所有的粗鲁、暴力、泼辣全展示了出来，就连我的Prada黑色运动款深V领连衣裙也因为过大的动作而七扭八歪，还好没有走光，不然我发誓要挖个洞把自己埋起来，并且在洞口立碑，上书：永世不出。

我手忙脚乱地整理衣服、头发，不过我那变成四段的Stella Luna白色系带裸靴--或者说是残骸，还躺在不远处的地上。

他示意保安帮我捡回来，然后放入我手中，温和地说："你先回去吧，明天再来。"

"你要开除我吗？"我差点哭了。

"没有呀，你又没有错，不过是为了保护一只动物而扑倒了公司副总裁而已。"他眼神闪闪，似乎觉得这很好玩，"这是意外，CES公司有自己的制度，不会随意对待员工的。"

"那你让我离开--"我停住了话，因为终于回忆起他后面还有一句话，让我明天再来。

"可是那个欠揍的男人--我是说--副总裁，他要你开除我。"我试探着问，想从他的话里判断一下那个混账副总的身份地位，以及他与那个男人的关系。

话一问出，我就觉得自己很白痴。不管那个男人是什么人，从他的气派上可以肯定地位很高，之前我居然还以为他是保镖。

既然他是公司里重要的人，那这些高层人士之间的纠葛和关系，怎么会在我一个小职员面前表露？就算林泽秀不开除我，也不会当着下属员工的面给那个男人下不来台，现在我问出这种话，他更不会回答的。

果然，他只是笑笑，"我想你今天不会有好心情了，工作状态也不会好，而且你也不能光着脚，所以还是回家调整一下，明天来吧。"

说着，不等我回答，对那几个保安说："这位小姐是本公司员工，怎么可以叫她野女人？看来公司的礼仪培训还是不太成功。你们放她进来并没有错，但是我不想员工通道变为流浪动物栖息所，你们今天失职兼失仪，回头叫你主管来找我。"他语气依然温和，说出的话却不容辩驳，有着上位者的威严和尊贵。

帅啊，真是帅啊！人也真是好。而且我从小到大都在保护弱者，保护动物，第一次被人保护的感觉真爽歪了，而且还是我心仪的男人保护了我。

这时快到上班时间了，很多车子陆续驶了进来，差不多路过的每个人都用惊奇的目光看着我们几个人，透过车窗玻璃都能感觉出强烈的八卦气息。我知道，我作为一个新人，终于有了被谈论的资格，不知道是该哭还是笑。

而林泽秀说完这番话，对我略点头致意，优雅地转身，走向最右面的一部电梯。

我花痴而迷恋地看着他的背影，在电梯门就要关上的时候假装正经，与他挥手告别。再回头，看到自己正以肉身占据他人的车位，连忙走到铁栅栏那儿去，拿了包准备回家。

在公司有人罩，这感觉真不错。

这是我上班的第一天早上，从一进入公司大门时的紧张无措，到扑倒男人、拯救狗狗的热血沸腾，从见到真实中的梦中情人时的浑身

冰冷，到现在被保护和公正对待的心中温暖，冷热交替，足足两个来回，心中的愿望被淬炼得无比坚强，第一次如此坚定。

据说人的一生中有两万个人和自己相配，我肯定林泽秀正是我梦想多年且适合我的类型，虽然他可能有两万个选择，我可能排名最后，但至少我有这两万分之一的机会。

第16节：4两万分之一的机会(2)

"小新，发生了什么事？你怎么待在这儿？"我正抱着包包和鞋子的残骸在员工通道中神不守舍地瞎逛，一脸痴笑，冷不防有人叫我。一回头，却是月月。

她开着她的小车停在边上，还好这边通道够宽，不至于挡了其他人的路。

"月月，你今天真漂亮。"我大力挥手，因为心情好，嘴巴也甜。

月月瞪了我一眼，招手道："快过来，有什么事上车说。"

我光着脚跑过去，等她把车稳稳停在她的固定车位上，才把今天早上的事眉飞色舞地说了一遍。

月月皱了皱眉头，"你闯了祸了，知不知道？你知道你口中那个欠揍的男人是谁吗？他是你梦中情人的亲哥哥，林泽丰。我们有两个林副总，你看上的那个主管公司一切内部事务，被你打了的那个负责公司所有对外的生意往来。那个人是有名的铁腕，心狠手辣，冷酷决绝。我和他共事不多，但都说他小气得很，得罪了他的人没一个有好下场，在生意场上杀人不见血、吃人不吐骨头的。"

不会吧？有那么可怕！如果他针对我，我不是死定了？！我吓了一跳。再者，先不说林泽秀会不会为了我而让他哥哥不开心，单从我对林泽秀那不可告人的目的来说，将来也是一大障碍啊！

可是，我难道看着那只狗被无辜打死而不管？这不是我于湖新做得出来的，所以我对今天早上的流血事件并不后悔。

"那又怎么样？林泽秀没有开除我啊，我扑倒林泽丰又不是故意，谁让他鼻子没事长那么高，要是像纯种京巴那样脸是平的，也不至于流那么多鼻血。"我嘴硬。

"还流了鼻血！"月月的脸上混杂着难以置信和绝望的神色，"你这丫头快三十的人了，怎么还这么毛手毛脚？"说完这句，突然又露出些

笑意，"不过想想林副总这么威风凛凛、从来不吃亏的人居然给你打到流鼻血，也真是搞笑。"

"我没打他，是意外！"我责怪地打了月月一下，"那现在怎么办？"

"能怎么办？先看看再说。希望他是大忙人，没时间理会你这小虾米。"月月摊开手，"或者寄希望于他们兄弟不和，林泽丰要对付你，林泽秀就偏要护着你，两兄弟别苗头，你就能生存在心上人身边，瞅准机会再吃了他。"

"他们两兄弟不和吗？"我兴奋。

哇呀呀，豪门恩怨，八点档狗血言情剧演得多了，有机会看一回真人版也不错。不过只要有我在，我家秀秀一定会没事的。

月月叹了口气，"其中细节有谁知道，反正在公司，表面还好，但他们在很多事情上意见相左，经常当众争执。有钱人家就是这样，反倒不如我们普通人家的兄弟姐妹相亲相爱，多幸福。"

我一想也是，刚才他们开车进来的时候似乎在赛车，连一条车道都明争暗抢，可见兄弟不怎么和睦。

"他们长得一点也不像，是不是两个妈生的？你看我家秀秀多么斯文俊秀，他那个哥哥还真不愧这个"疯"字。或者是林老头一直没有子嗣，于是先收养了一个。你也知道，好多没有小孩的人家会收养一个孩子作为引子，也就是"带子"之意，很多人后来就真的有了自己的宝宝。"我发挥想象，"那个人脾气那么臭，说不定是从垃圾箱里捡来的，天大地大，他却连一只狗也不能容下。嗯，以后就叫他"垃圾疯"好了。"

"他的名字是"丰收"的"丰"啦，而且，人家是一奶同胞的亲兄弟。"月月给我逗得直笑，"总之，你放聪明一点，要想达到你的目标，你就得在公司里待尽可能多一点时间，不要傻乎乎的，眼神要伶俐。如果林氏兄弟真是明争暗斗，你有可能在夹缝中生存，但也随时可能成为炮灰。毕竟，林泽秀不可能为你彻底得罪他哥哥，面子上两

兄弟也要过得去。你要知道，CES的总裁，也就是这兄弟两个的父亲，虽然已经基本上不管事，但具体传位于谁还没有确定呢。"

好家伙，豪门恩怨外加兄弟夺嫡。我于湖新平淡而悲惨的人生终于也有华丽的一幕，尽管我是活动布景板，但那有什么关系，我会努力成为最佳女主角的。

第17节：4两万分之一的机会(3)

"知道啦，月月，你比我妈还唠叨。"我摸了摸胸口，感觉没受什么打击。

这是我的优点吧，人家都说白痴容易快乐，情绪变化也大，我就是这样。只是我到CES工作的事还没告诉我老娘，要怎么和她说还是个问题，要找她Q点钱是个更大的问题。

她在更年期，对我抬手就打，张口就骂，此症状已经持续了二十九年，基本上从我出生就是如此，害我现在看到中老年妇女都有心理障碍。

"那你快走吧，我要上班了，不能送你，没想到你第一天上班就惊天动地的，以后要提防林泽丰，说不定他会找你麻烦。"月月打开车门，"你有没有带钱，叫出租回去吧。"

我点点头，虽然为了匹配在CES工作的身份，我花光了所有的钱购置衣物，但我还留有百来块救命钱，估计一会儿会贡献一半给出租司机，也就是说，今天早上我一条小命去了半条，连顿午餐也没混上。

我想坐公交，可是我还光着脚，如果扎到脚底，发炎感染，花钱就更多。这哪里是上班拿高薪呀，纯粹是找罪受，节衣缩食，只要外表光鲜就行。到现在我还真同情这公司的普通员工了，要不是我目的不纯，恨不得现在立即走人。

我走出员工通道，在出入口还受到了那几名保安明显的鄙视，我掂了掂鞋子的残骸，他们立即当我透明，让我大摇大摆地走出去。不过才拐到人行道上，路边的花丛中就传来一声呜咽，一看，原来刚才那只闯祸的狗正躲在那里，探出小脑袋看着我，可怜兮兮的。

我叹了口气，跟它用意念交流，之后走过去抱起它。唉，好沉。这只狗真聪明，知道受伤了来找我帮忙。我不能不管，否则它这样的野狗也活不下去，所以我也顾不得身上的名牌衣服了。

那些打着治理狗患、清洁市容招牌的人是不会逮野狗的，因为没有人会为野狗付钱，逮没上证的家狗多好，主人一赎就得花好几千块。

我抱着狗打车，奶奶的，好几辆车拒载，嫌这狗脏，把我气得够呛：我还没嫌，你们嫌什么？好不容易有一辆车肯载我，还要我多付二十块，并承诺一路上绝不把狗放下。

快一小时后到达诊所，我胳膊要断了，口袋里的钱就剩下二十块，干脆狠狠心，打算中午买个十五块的盒饭，外加五块钱一条的小小鸡腿，我和狗美餐一顿，有什么愁事明天再说吧。

"给你起个名字，今后你在我这儿养病期间，就叫垃圾丰了。"小珊不在，我一个人给狗洗了澡，治了腿，已经又累又脏到不成样了，但想到可以用狗来命名那个不可一世的人渣，心情还是很阿Q的愉快。

第二天，我穿着另一套行头--Chanel黑色青果领上衣、Gucci橄榄绿筒裙、Chanel耳环和手链、Valentino露趾高跟鞋、Chanel亮漆皮手袋，由兔妈亲自护送来上班。

到了员工通道门口，她探出头来，气势逼人，那几名保安连话也没废，就直接让我过去了，看来兔妈的名言没有说错：神鬼怕恶人。

今天我神清气爽，办理入职手续相当顺利，然后被人事主管UU亲自带领，来到了我的工作岗位。

那是一个独立的套间，外间大而干净，和一般医务室的陈设差不多，里间虽然很小，却非常私人，舒适安静，还有一台电脑。直到现在我才明白，为什么所有人都削尖了脑袋往CES公司挤，因为员工的福利待遇真是好，在这种地方工作确实会有高人一等的感觉。

不过嘛，我工作的地方位置不太好，在十六楼的员工餐厅旁边，显得不够庄重。听UU说，对于设立医务室，公司内部本来也有争执的，现在虽然通过，却也不会太招摇和正式。

林泽秀认为公司这样大，人多且杂，发生过不少意外受伤事件，虽然都不严重，但如果公司有自己的医生，就可以尽快处理，如果是小伤小病也没必要去医院浪费时间，如果是大问题，至少可以先做初期治疗，为员工的康复争取最大的机会，这也算员工的福利之一吧。

而林泽丰则认为，虽然公司多养一个人也没关系，但设立这个部门根本没有必要，只是加一个白吃饭的废物而已。再说公司是工作的地方，谁死谁活是私人的事，丢出去自己看医生就行了，反正公司薪水这么高，支付得起。实在不行可以打120叫救护车，楼顶还有直升机可降落。

第18节：4两万分之一的机会(4)

对这个问题的争论，公司的上层人士也分为两派，不过他们没什么自主意见，不过一个是太子党，一个是二爷党就是。最后林总裁林老爷子拍板，设立医务室！

于是我被偷运进来了。

由此可见，皇上有点偏向二儿子，不过大儿子能征善战，劳苦功高，他不好意思卸磨杀驴罢了。从这方面也可以看得出，我的秀秀是多么善良，而他哥哥的资本家嘴脸又是多么令人厌恶啊！

不过嘛，人家需要的是医生，不是兽医，可我进公司唯一的机会就是这个，UU和月月很是内心挣扎了一阵，感觉让兽医给人治病实在不太人道，兼之不太厚道。

兔妈倒不以为然，她说反正都是医生，人本身就是动物，不过会思考而已。CES的人又不会突发精神病让我治疗，其他身体问题都是人兽一理。对小病小伤来说，有医疗常识的人就能处理，实在不行，还可以随时打电话给她咨询。

"给宠物处理伤势更困难，因为它们会乱动。"她说，"小新对付动物都行，何况人乎？"

她们不知道我有异能，能读懂动物的心声，可我不会读心术，不明白人的心，所以对着人倒不如对着动物应对自如。

这世界上唯一知道我这秘密的是我老娘。当时我才三岁，蹲在地上和一只小乌龟说话，她开始以为我被邪灵附体，吓坏了，找了无数假道士、假尼姑给我一通驱魔，直折腾得我住进医院才罢了。然后我聪明地闭了嘴，耐心等到我八岁时才跟她再沟通。

那时候我已经能够表达内心世界了，不像三岁时，言不得、语不得，由着她折腾我。她用了一点儿时间消化这件事，之后突然对我说，其实我们家的祖先不是人类，是狐狸精，到我这儿整整一百代了，所以我的名字叫"于狐心"，为了掩人耳目才改为"于湖新"的。

当时小小年纪的我深深理解了亲人被邪灵附体的痛苦和惊惶，可惜我没钱请人帮她驱除邪魔，而且年纪小的人接受新事物比较快，就这么相信了。到现在我有点怀疑自己的身世，可我能听懂动物心声这件事又让我无法解释，只好信了她的说辞。

对于我的狐狸精后裔身份，我老娘相当失望，因为一个狐狸精不可能二十九岁还保持处女之身。我劝她说："亲娘呀，狐狸精也不是随便当的，至少得有姿色啊，会媚术啊什么的。您看看我，有什么啊？当初生我时不好好生，现在来埋怨我有什么用。"

我老娘神秘兮兮地对我说："狐狸精是天下媚术的祖师爷，我们家怎么可能没有传承？只是你要破了处才能给你，否则你就会死翘翘的。"

她这样说，我这个好奇呀，就差把房顶掀了，可是却挖地三尺也没找到传说中的那本媚术大全。我本打算先修炼一下内功，以后遇到真正爱到心坎里的人再好好实践。只可惜到后来，我每个愿望都落空了。

"你这个工作真的挺不错，清闲、薪水高、地位也高。"UU对我说，打断了我对媚术的遐思，"其实林副总，我指的是林泽丰，说的也对，这根本就是养个吃白饭的嘛。"她开玩笑。

"他们家的公司刮干了那么多人的钱包，我小小吃他一下有什么关系。"我没什么负罪感，除了对UU和月月，"你和月月在公司最好对我摆出公事公办的态度，最好假装不认识，免得林泽丰迁怒于人。可惜昨天月月叫我上车时让好多人看到了，不如就说是主管看我不顺眼，特意教育我一顿好了。"

UU早就听月月讲了昨天的事，昨晚打电话给我时笑得肝肠寸断，还说怪不得早上开晨会时，林副总的鼻子怎么有点红肿，而且脾气特别不好，原来是被打了。

我不止一万次地说我没打他，只不过推了他一下，可是为什么没人相信？

"放心，我和月月不会太接近你的，但你有事可以打我私人电话。"UU道，"倒不是怕被你连累，林氏兄弟其实还算是好老板，公私分明，不会迁怒。但你来公司才一天，就已经很红了，我们两个再和你表现出不同寻常的关系，你就会被更多人视为眼中钉、肉中刺，日子会更不好过。"

第19节：4两万分之一的机会(5)

说起这件事，我更窝火。按照公司规定，禁止员工泄露和流传公司内部发生的事件，那几名保安是下层人员，他们的头儿又被林泽秀问了话，所以绝对不敢提起昨天在停车场发生的事。

可这条规定对那些白领显然是隐形的，他们打听不出事情的真实情况，就靠臆测造谣。当时我是光着脚、衣衫凌乱地和林泽秀站在一起，而林泽丰怒气冲冲离开，鼻子上还有些可疑的红肿和血迹，这些景象都给可耻的流言提供了滋生的温床。

所以昨天的事情就变成了这样的：我是一个可耻的狐狸精，不知道在什么地方勾搭到林泽秀，并使用了极其卑鄙的伎俩，让这位心软、可爱、帅到爆的林副总专门为我设立了医务室，好安置在自己身边，随时承欢。昨天早上七点多，林副总在停车场潜规则我，艾克思艾克思欧欧了近一个多小时，后来被前来上班的另一位林副总看到。大林副总觉得我们有伤风化，破坏公司形象，而这两兄弟本来就因为皇上传位的问题而心有罅隙，这下更是吵了起来，于是两人大打出手。奸夫淫妇大战霸道男，终究一向强势的太子吃了点小亏，给二皇子一拳打在了鼻子上。

事情就是这样，每个人都这样说，才不过二十四小时就在每个人心中都成了事实。豪门恩怨，二子夺嫡，加上外表一本正经但骨子里淫荡下流的女医生，简直比戏剧还戏剧。

所以今天早上，我走到哪儿都会被行注目礼，害我开始以为衣服出了问题，后来又忍不住捂嘴偷笑，以为是我漂亮到回头率百分之一百五十，因为有一半的人盯着我看了两回，直到UU把流言告诉了我，我才明白是怎么回事。

不过，我气了一会儿也就罢了，心里还很欠抽地有点窃喜。在我二十九年的人生中还没有被编派过桃色新闻呢，这对我也是新奇的经验。原来有时候，被人憎恨、蔑视和歪曲还是挺好玩的。

第20节：5大面撒网，重点培养(1)

5大面撒网，重点培养

由于不能连累UU和月月，在CES工作的这几天，我一直独来独往。

也曾试图交朋友来着，不过，我发现身边的公司同仁分为两种：一种是妒忌我被林副总潜规则而她们没被潜上的;另一种是听信了流言，不齿我的为人的。所以基本上没有人理我，甚至连个病人也没有，我只能待在医务室里养老。

这种情况差不多持续了两个星期，我难受得无以复加，就算天天玩电脑也有累的时候。之前我曾目光烁烁地盯着每一个看到的人，观察他们肢体上有无滞涩感，淡而精致的妆容下有没有掩盖菜色，眼神中有无病态，万一看到某人有些不正常，立即追上去问：你的腿没有伤吧，要不我帮你固定一下骨头？最近大便怎么样？如果稀软，一定要就医啊。最近掉毛--不是，掉头发吗？唉！你吃这么少，不是肚子里有虫吧?

我是本着对工作认真负责的精神，结果现在人人对我避而远之，好像有病的是我。

而且，我来公司有不可告人的目的，但自从在停车场见了一面，我就再也没有看到过林泽秀。我不能在CES耗费青春--呃--的尾巴，可是见不到男主角，也没办法谈谈人生啊、理想啊什么的，别说追到他了，恐怕他现在连我是什么样子都忘记了。

想当初我们见第一面时，他立即就知道我是于医生，我曾经为此开心很久，因为他注意到我，后来听说因为设立医务室的主意是他出的，所以他才对人选比较关注，并不是对我有特殊印象或者好感。那么事隔两个星期，他可能已经不记得我了。

原来事情并没有我想的简单、顺利，这让我生出严重的挫败感，以至于我对公司的美味午餐也没什么兴趣，端着餐盘、低着头横冲直

撞，想快点离开这个令人窒息的地方。

每天都是如此，我一进餐厅，就有人交头接耳、窃窃私语，我一走到哪儿，哪儿就静得好像周围全是死人，连呼吸声也没有。有时候我吃饭喝汤，都能听到自己的进食声，实在尴尬。

开始几天，我还告诉自己要忍耐，但这几天我实在受不了了，每天都以最快的速度取餐，然后跑回医务室去吃，好像我真做错了什么事。其实，只不过我和林泽秀一直没见面，很多人幸灾乐祸地以为我被抛弃，想看我笑话而已。

此刻我像以往一样向前走着，才到餐厅门口就感觉一片死寂。我不理会，想快点离开，没想到前方遇到阻力，似乎是撞在了墙上。我本能地做出反应，使一招借力打力，把餐盘往前一推，人已经向后连跳了好几步。

只听哗啦一声，四周更静，而且这安静持续了好几秒。我定睛一看，就见一位老兄脸色铁青地站在餐厅门口，高级西装和白色衬衣上，满是菜汁和汤渍。要命的是，这个不幸的人又是那个小气恶劣的林泽丰。而他的身边，站着他的弟弟，我的梦中情人林泽秀。

我心里一喜一惊，但这情况容不得我有更多心理活动，只能连忙上前道歉。我讨厌他是一回事，自己做错事又是另一回事。

"对不起，对不起，我不是故意的，我没有看见。"我一连串地说着，还搭配着点头哈腰，"我不是要冒犯您，可是，我真的没看见。"

"是过失就不用负责吗？"他显然也认出了我，眉头皱得死紧。

看来传言没有错，这个人小心眼得很，按说我一个小人物，那件袭击事件又过去两星期了，他应该忘了我才是，没想到他居然还记得，而我又一次得罪了他。

"那不然--我负责吧。您这件衣服，我帮您拿去洗，费用我付。"我低声道。犯了错，至少争取个好态度。

"好啊，我欣赏有担当的员工。"他缓慢地说，但给人感觉字字杀机，"但不用洗了，你买一套一模一样的衣服给我就行了。"

我倒吸一口凉气。

我来公司两周，薪水还没发一次，目前举债度日。因为想不出如何跟我老娘说我现在的情况，所以也没能伸手要钱，只是隔三差五回家吃饭，偷饺子馆里的钱维持生计。而我待在这儿久了，眼睛也养出点水平，知道他这西装肯定要万儿八千的，要我拿什么赔？！

再说了，我是撞到了他，是我有错，但他没眼睛吗？为什么不躲？说到底，他也是要负上一点儿责任的！现在我都肯承担一切了，帮他洗还不行，非要赔一套新的，这不是刁难我吗？

我这人，最受不得气，何况还是当着这么多人的面，当着我心上人的面。

"好呀，林副总，我赔。杀人偿命、欠债还钱，天经地义。"我咬着牙，笑得甜美，"那么，现在就请您在这儿把衣服全脱掉，要是出了这个门，我可就不负责了。现场这两个字您还懂吧？出了这个地方，法律上讲，离开事件发生地，您就不能索赔了，谁知道在此期间，标的物还受到什么样的损害？所以，请马上把衣服脱下来吧。"其实我根本不知道法律是怎么讲的，不过是歪缠而已。

他可以拎了我就走，可是只要他一碰我，我就说他性骚扰，而虽然这里有那么多员工可以作证，但我赌他没那个时间和精力跟?玩，一件衣服对他来说根本就是小事。而他如果不依不饶，会让别人认为他是故意为难小职员。

是啊，这就是无赖，这就是光脚的不怕穿鞋的。我已经表明道歉的姿态了，可他非逼得我一个穷人跳楼，那我只好有什么招使什么招了。

结果他不说话，所有人都不说话，因为在这个公司，据说没有人敢冒犯他。

看吧，这就叫无欲则刚，我对他没有所求，不想升职加薪，不想和他有瓜葛，甚至因为见不到林泽秀，我没兴趣待在这个公司，怕他什么呢？

我看着他，他眼里全是想置我于死地的愤怒，不过那不是对敌手甚至一个人类的眼神，而是对一只让他恶心的蟑螂的态度，恨不得踩死我似的。

当我看到他的目光，心里再也没什么内疚感，打算一赖到底。他把我看成什么，我自然把他也看成什么，有什么客气的。

"赔钱！"

"脱衣服！"

我们古怪地对话，而一边的百儿八十号人都不吃东西、全身所有的感官都调动起来兴奋地注视着这难得的一幕，这是足以谈论两个星期的八卦啊！

而就在这剑拔弩张之际，林泽秀突然笑了起来，"唉，于医生，你不要害怕，林副总不会责怪你的，不过是一件衣服而已。他是以这种方式让你印象深刻点，下回别那么冒失。如果这是对病人，这么心急火燎可不行呀。"他打圆场，说得极其自然，好像林泽丰真的是在和我开玩笑一样。

第21节：5大面撒网，重点培养(2)

他一边说，一边从林泽丰背后绕了过来，用只有三个人才听得到的声音说："哥，你先到我那儿去，我马上叫设计部的人来，送一套衣服给你，别在这儿闹。"

看看，这才是做大事的人！我示威似的看林泽丰，发现他的鼻子非常完整，早就没有大碍了。他大概刚才是被我气得一时糊涂，这才和我较劲，这时候也知道不能僵在这儿，就算他赢了我，也失了风度，所以，顺坡下驴，点了点头，转身离去。

不得不说，他城府很深，因为他神色平静，举止稳当，一点儿也看不出情绪。而我的秀秀，则对我露出温柔的笑容，"咱们也走吧，于医生。"

他送我到医务室门口，其实不过十米的距离，但我感觉很美妙，而他的风度好得没话说，到了门口的时候，又帮我拉开门。我知道我身后有无数道妒恨并至怨毒的目光盯着我，可我几乎是快乐地享受着这些恶意情绪。这时候我忽然深切地明白一句以前觉得很酸很酸的话：全世界，我只在乎你。

"请吧，于医生。"他歪了一下头，示意我进门，半开玩笑地说，"明天你会成为CES的大红人，毕竟你泼了大林副总一身汤汤水水，小林副总还亲自为你开门。"

"我不是故意泼他的。"我尴尬地解释，进了门。他没进来，就那么一个门里、一个门外地说话。

"是啊，你不是故意的。"他笑，显得挺开心，"那天，把我哥扑倒也不是故意。"

我想我涨红了脸，张了两下嘴也没说出话，过了好几秒才道："那么久的事了，你们兄弟居然还记得。"

他一本正经地点头，"是啊，居然记得。说起来，我们很少能看到一个女孩子穿着裙子和高跟鞋那么利索地跳过一人高的护栏，这情景

想忘也忘不掉呢。"

别烧盘！别烧盘！不要那么没出息，大方点。我命令自己，可是根本不管用，我觉得脸很热，只得低下头去，不看他的脸，可他的轻笑却一直传进我的耳朵，随后还有一声很低的轻呼。

我一惊，抬头看他，正看到他一手按着后颈，文雅俊秀的脸上露出一丝痛苦的神色。

有病人！

我食指大动，近乎狂喜，因为有日子没给各种动物治过病了，心里痒痒。但随即想到眼前的是我的心上人，他不舒服，我应该心疼才对，于是我体贴地问："林副总，您怎么样？哪里不舒服？"

他一笑，摇摇头，"没事，老毛病而已。不过，我倒忘记你是医务室的医生啦！"

"老毛病才应该注意。来，我帮您看看。"我握住他的左前爪，不，是左手，差点伸手摸他有点尖的漂亮鼻子。

"是脊椎不好而已，并没有大碍。"他轻巧地抽出手，避免我的尴尬，"我读书时出过一次车祸，虽然不严重，但轻微损伤了颈椎和胸椎，过度疲劳就会发疼，只要适当休息和按摩就会好。"

按摩？就是我的手摸他的背，就是接近的机会？就是一边聊天，一边肌肤接触，心灵交流？！谢谢老天，改天给您烧香！

"按摩我最拿手了，您怎么不早说？"我顺竿爬，"您每天工作那么辛苦，闲时就来医务室按摩吧。这样您既可以增强您的体质，我也不至于没事做，让有的人以为我是吃白饭的。"

他静静地听着，大概在想我说的话吧。我非常紧张，生怕他拒绝。这是多么好的建立感情的机会呀！

还好，他点了点头，"那要麻烦于医生了，最近工作太忙，感觉背也直不起来似的。我不像大林副总，天天像打仗一样，也精神百倍。"

那种蛮牛，理他干什么！倒是我的秀秀，这衣服架子一样的瘦高身材，优雅又漂亮。看着他，我突然想起一句诗：你的艺术，你的病

体，束扎成一捧稀有气体，我喜欢。

"你也听说了关于医务室设立的传闻吧？"他无奈地笑着，"公司里的消息传得真快。"

这时候，如果是聪明人应该摇头做茫然状。可我是笨蛋，所以点头表示确实听说这件事了，又立即后悔，好在他没有继续纠缠这个话题。

"下午我还有重要的会议要开，今天怕是不能享受于医生的按摩了，过几天，我提前打电话来约，好不好？"他看了看腕表说。

第22节：5大面撒网，重点培养(3)

"您不要那么客气，这是我的工作。"我是醉翁之意不在酒呀。

不过我还没见过像林泽秀那么有钱的人却这样温文尔雅的，和人家说话总是带着商量语气。好脾气的男人我最迷恋了，大概因为我是遗腹子，未曾有过父爱，所以特别爱这一型。想想我妈也真不容易，今天晚上少从柜上"拿"点钱好了。

林泽秀离开后，我发现在我们门里门外地聊天时，餐厅里一个出入的人也没有，平静之极，每个人都竖起了兔子耳朵，可惜除非他们有顺风耳，不然还是得臆测。

林泽秀说得对，我在公司会更红的。

但我没时间理会八卦。等他一走，我立即扑向电话，打给兔妈，之前她说过，有关人的医疗问题都可以咨询她的。

我哪里会什么按摩，打人倒比较拿手，刚才一时情急之下，只想抓住机会，根本没想太多。当我把问题丢过去，兔妈却说："我说，医生是不负责按摩的，所以，对不起，在医大没学过。"

"那怎么办？"我咬牙切齿，发誓绝不在林泽秀面前暴露我的目的。

只听电话那边一个熟悉的男人声音说："要不，我找两个按摩小姐打听打听？"

接着是噼里啪啦的打击声和一连串的惨叫，不用猜，兔妈又做运动了，而她老公在当沙包。

兔妈并没正式结婚，现在这个叫得好惨的人是她的同居男友。他本名陈北，江湖人送外号"股神贝贝"。不过神嘛，总是有我不入地狱谁入地狱的精神，因此，他理论虽然精英，但到底在股市上是赚是赔却没有人知道，只是全部家用都由富豪兔妈一人承担，所以他基本上算是被包养的。

听说他们的爱情故事是从上海金茂大厦开始的，当时他出了股票交易所，想从金茂大厦上跳下去，可幸好他有张英俊的脸，他珍贵的生命才得以保存，悲惨地存到至今。

"别打了！人肉沙包也是有尊严的！"我听到贝贝悲愤地喊。可我一点儿不同情，一个男人叫贝贝，本身就是一种失败。

"再打，我就跳楼给你看。"贝贝还在威胁。

我不耐烦了，冲着电话大叫，"要跳楼就给我出完主意再跳，快过来研究事情。"他家电话的声音总是调到很大，所以我相信他们都听得见。

过了几秒，兔妈带着点突然的兴奋道："蔷薇小区门口不是有一家盲人按摩院吗？你去拜师，包管你很快学会，那有什么难的，不就是按呀按呀的嘛。"

"你说得容易，哪那么容易学会。"我有点沮丧，我这人本来就有点情绪化，"再说了，我拜师，人家就收吗？"

"说你笨，你还真笨哪。"兔妈感叹，"你花钱按摩，但别让师傅给你按，让他给你讲，他何乐而不为呢？哦，对了，最近你可能手头紧，我帮你出钱好了，再奉送免费人体模特一个，带我家贝贝去。讲起人体穴道什么的，你可以直接练习，这样也比较直观。"

"不，我不能花你的钱。"这是我和有钱朋友交往的基础，他们得依着我的消费水平来，这样我才不会感到负担。

"谁帮你花钱啊，你学好了帮我按呀，收费就照按摩院的上门服务价位好了。"兔妈说，"你可以先拿贝贝练手，免得他总是想找按摩小姐，动机不良。"

听了兔妈的话，于湖新同学年纪一把了，又开始学习新的技能。人家都说兴趣是最好的老师，我的兴趣是林泽秀，所以从小到大第一次学习的时候那么认真。

我不怕苦不怕累，就怕林泽秀太早来约我按摩，到时候手法不对，伤害他就不好了。之前我也以为按摩很容易，学起来才知道学问

很大，什么肌肉纹理、穴位、经络，复杂得很，家里人随便按按只能适当舒缓肌肉，活活血什么的，真正能起到理疗作用的按摩也是一门重要的学问。

贝贝开始时还兴冲冲地跟我来，后来被我害得听到"按摩"两个字就发抖，我手法轻吧，他觉得痒，我手法重吧，他又说我谋杀，最后他骗了老白来当陪练，一人一次，轮流被我折磨。

很快我的技术突飞猛进，虽然比专业按摩师还差很远，但也绝对可以唬唬人，并且让贝贝和老白改惨叫为享受的哼哼了。只是时间又过了两个星期，林泽秀也没来找我。

第23节：5大面撒网，重点培养(4)

为了一个接近他的机会，我苦练了这许久，可人家那么轻慢，那滋味并不好受。年纪不轻了，却还像个小姑娘一样勇敢追求爱情，我的勇气本来就是不断自我激励出来的，其实脆弱得很。

"有钱人没一个好东西，包括兔妈和我家那个奔五的御奶，我看你要做两手准备才好。"老白趴在沙发上，享受着我手法日益娴熟的按摩，有点口齿不清地说。

"那你还让她包养你。"我斥了一句，第一次感慨自己认识的为什么都不是正常人。

"人生不过如此，我不想努力，糊里糊涂地过就好。"他说，"可是你不同呀，你渴望美好人生，那就好好经营，不要在一棵树上吊死。"

"老白说得对。"贝贝表示同意，"你要大面撒网，重点培养，这样万一你泡不成林泽秀，至少还有备胎，不至于太失落。说不定你也是蓦然回首，那人却在灯火阑珊处。那也是意境呀，小新。"

"我没那闲工夫。"我拍拍老白，让他坐起来，自己也挤在沙发里，忽然感觉很无力。

现在我每天白天耗在公司里，下班直奔我老娘那儿，吃了晚饭回诊所，晚上差不多十一点多休息，早上五点就起床学按摩，周六周日还要加练。好在公司里没事做，我能不断补眠，最近精力倒还旺盛。不过一直这样紧张，心理疲惫也是很严重的。

而我，却一直等不来那个人。

贝贝说："我们这小区有个韩国人，长得不错，听说家世也好，想找中国老婆，一直托我介绍呢。不然，你试试？当然啦，我大国民女嫁到韩国是委屈了，可是你二十九了，降价出售吧。"

我人没站起，却飞起一脚。

贝贝潇洒地躲避，不过没躲开，疼得抱着膝盖一个劲搓，"太狠了吧你，真不明白西林看上你什么了，这些日子一直缠着我老婆要找

你，要为你免费服务。"

我吓了一跳，那个午夜牛郎吗？我记得我没给过他好脸色呀！

"不要和那个牛郎约会，贝贝你要介绍也给小新介绍个条件好的。"老白一脸苦口婆心，就像男妇女主任，"小新你也别满脑子爱情爱情，其实对于幸福的婚姻而言，条件才重要，爱不爱的倒在其次，要知道感情可以慢慢培养。条件不错就看看，如果不是很讨厌就相处一下，人的好多品质是要经过一定的时间才看得出的。而相处久了，自然就有感情了。"

"你说得像包办婚姻。"我嗤之以鼻。

贝贝插嘴道："这点我赞成老白，一头猪养的时间长了，还有人舍不得杀呢，何况两个交往的男女。所以，你排斥相亲是不对的，不看中对方的条件，只讲求感觉是幼稚的，你要学着给自己机会。怎么样，见见那个韩国人吧，才二十五，姐弟恋可是最科学的男女配对方法。"他坐在我旁边，以手肘碰碰我的肋骨。

我不想答应，因为我是一个土包子，从小到大做什么事都不能三心二意，否则什么也做不成。可是我用尽全部力量和关系，还置月月和UU于可能被牵连的境地，在CES无比痛苦地熬过了一个月，却只见到林泽秀两面，不得不说，目标看来太遥远。

或许他终究是我的一个梦罢了，条件上的巨大差距注定着心灵永远无法交会。可是我寂寞，想要一个男人陪着我，不想别人成双成对的时候，一个人吃着泡面在网上无聊闲逛。

我不知不觉地点头，虽然心里高叫着这样不行，而同意的举动一做出，和往常一样，我立即又后悔了；可也同往常一样，后悔来不及。

贝贝挺高兴的，立即满口嚷嚷着"阿尼阿塞欧"，还有什么"前轱辘比后轱辘长四米大"之类的要联系某外国人去，看其兴奋劲，我甚至怀疑他把我给卖了。

而这时，意想不到的事发生了，兔妈不知从哪里窜出来，"你们说的话我都听见了，虽然很有道理，但是也太绝对了。"

我等三人吓了一跳，望着神出鬼没般的兔妈，没一个人说得出话来。明明记得她不在家啊，不是出门去办免费的少年儿童性教育班去了吗?

第24节：6和男人相处之道(1)

6和男人相处之道

"这么吃惊地看着我干什么？都做了什么坏事？我就是来无影去无踪的兔神龙。贝贝，这件事可以让你充分明白背着兔妈偷吃的下场。"她手里正拿着一根巧克力棒，边说话边双手微一用力，那棒棒立即断为两截，她还不怀好意地瞄了一眼那位非法同居者的下三路。

贝贝情不自禁地瑟缩一下，并做出了保护性动作，过了几秒才反应过来，怒道："谁偷吃了？我在给小新介绍男朋友，就是咱小区的那个韩国人。"

"就是那个和拄着拐的姑娘抢出租车的？切。"兔妈从鼻子里出气，"不过那是他们内部矛盾，和咱们伟大国人不相干。听说那姑娘也是韩国的，是来中国整容拉长腿的，就是砸断了腿，拉开好增高。要知道骨头有再生功能，说白了就是长骨刺。"

我伸出拇指：佩服啊佩服。我虽然对自己的容貌也不甚满意，但我怕疼，不敢动刀。

"你不同意我去相亲？"我目光闪闪地问兔妈，期望她可以帮我做决断。我是逃避型人格，经常会出现矛盾或混乱心理，自己也不知道要的是什么。

兔妈摇摇头，"去！为什么不去！你的意识不对，不要以为相亲就意味着结婚，也可以当做认识男性朋友。你的生活中男人出现的几率太少，整天对着动物，有恋爱的机会才怪。再说了，你和男人交往少，自然不知道要怎么对付他们，那是别人教不来的。为了林泽秀你也要相亲，借此学习和男人的相处之道。"

"认识兔妈这么多年，她终于说了一句中听的话。"老白赞道，"你成天跟我和贝贝两个不要脸的老白脸，还有兔妈这种不正常的女人混在一块，肯定不容于社会。"

兔妈一个抱枕砸过去，"谁是不正常的女人？我活得最真实清醒了。就像你们刚才说的条件，那在现实中固然很重要，但天下间最重要的却是机遇，懂不懂？就拿猫狗来说，不信你们问小新，她所收治的宠物中，最受宠爱的一定是名种狗吗？"

我想了想，还真不是那样。

我知道一个女的花高价买了一条法国纯种贵妇狗，却丢给她妈妈养，结果她妈妈把那狗和土狗放在一起喂，不出一个月，狗狗就死掉了。

还有一个人，无意中在雨夜捡了一条快死的小狗崽，送到我这儿来医，小狗在生死边缘挣扎了一星期才活过来。那人就拿去养，说等它身体强壮点就送人，可是养上两个月就有了感情，现在宠爱得不行，那小狗成了我们这一区最幸福的一只。

其实那只是一只杂毛狗，性格顽劣，有一条腿还有点伤残，可是主人却爱得不行，再看其他名种犬时，虽然也喜欢，但无论如何不会抛弃这小杂毛而另养了。

"所以我说，人同狗理，长相和背景家世都不重要，重要的是相遇的机会和相处的时间。"兔妈听我说完这两件事后说，"人非草木，除非特别恶劣的、没人味的、不是人的，都会对身边人产生感情，只要彼此有一点儿磁场接近，彼此拥有善意，发展为爱情也有机会。就像林泽秀，他身边那么多漂亮女人，可是他有了戒心，就很难真心接受别人。反而我坚持认为小新有机会，她那种傻乎乎的个性很容易让人放松、让人喜欢和接近，所以，我才那么撺掇她对林泽秀下手，因为我觉得真的有可能。你们当我是胡闹着玩吗？"

老白点点头，"你说得有理，可是人和狗毕竟是不同的，如果真像你说的那么简单，为什么有那么多富翁抛弃妻子，在外面养二奶、三奶到百奶？"

"HOHO，百奶，不累死个王八蛋的。"贝贝插嘴。

"小新看中那个叫什么林泽秀的，并没有什么关系，你别看我是个吃软饭的，可是我相信一见钟情这回事。问题是他太有钱，这样的男人反而不可靠。"老白继续很严肃地道，"所以我的观点是，要想婚姻幸福，别找有钱人。"

"老白，你是受你家奔五的迫害太深。"兔妈暧昧地挑挑眉毛，"我就是有钱人，我有良心得很，到现在也没抛弃贝贝，如果他表现好，我不打算扔掉他。而且小新的事与钱无关，那是她的梦想，是好朋友就帮她实现梦想，至于今后如何要看她自己经营。你太偏激了，人是否有良心与贫富无关，我看到过一个摆水果摊的猥琐男子包了一个姿色很可怕的小姐当二奶，我也见过亿万富翁与妻子相守一世的。和什么人相遇相守实在是要看运气了，和赌博一样，不到揭盅的那一刻，没有人知道结果，这样的人生才刺激呀。再说了，咱们都是做媒人的，只管结婚，不管上床以后的事。"

第25节：6和男人相处之道(2)

"喂喂，我们在说小新的婚姻恋爱事，别扯到理论高度，行不行？"贝贝拦下兔妈的长篇大论，"目前的问题是，还让不让她相亲。"

"相！为什么不相！"老白和兔妈在这件事上倒是意见高度一致。

然后兔妈说："说到上床--小新，你还是处……涩女一枚，要不要我提前给你上一堂性教育课？宝贝别怕，不黄，绝对纯科学领域。"

"她被你押着看A片，已经上过好多次纯科学领域的教育课了。她理论知识不少，缺乏的是实践。"老白突然露出笑容，像狼看到小白兔后露出牙齿，"要不我牺牲一下肉体，帮她实践一下？"

又一个抱枕砸了过去，这回出手的是我。

老白连忙躲避，贝贝一边去联系韩国人了，而兔妈还在对我进行"再教育"。"如果你真想拿下林泽秀，使用色诱术也无不可，男人是从身体发现灵魂的动物。"她苦口婆心，一本正经，"当初我从金茂大厦上救下贝贝，就诱使他对我的身体无限崇拜，继而调教到现在对我的伟大人格无限崇拜。"

她大言不惭，完全无视那两个男人的鄙视目光，"假如林泽秀上你那儿去按摩，你可以让他脱掉上衣，这样你就可以接触到他的裸背。你要知道，性敏感区之所以成为性敏感区，是因为上面布满了神经末梢，所以对触觉的反应十分敏感，这种触觉的反应传导到大脑，就会使人产生性兴奋。不管是男性还是女性，都应当感谢上帝给予其某些部位对抚摸、接吻和手势的感觉。这些部位，毫不奇怪，它们都位于平时不容易碰到的位置，也就是我们平常说的隐讳区。

"你当然不能上来就对那些关键部位下手，不然你就不是女医生，而是女色狼。可事实上，人类从头到脚，几乎每一寸肌肤都可以触动春情，并不仅仅限定于那几个部位。而不论哪个部位，都有一个共同点，即每一处都覆盖着皮肤。所以，皮肤也是性敏感区，能传递美妙的性消息，这些全都是通过皮肤上群集的神经末梢而实现的。明白了

吧？如果你按摩手法好，就算摸摸他的背，他也会兴奋得不得了，继而那个什么--"

"快拉倒吧，不是历尽千帆的女人就没那份本事，哪是小新这种涩女做得到的。"老白打断兔妈的话，"她学的是正经的理疗按摩，不是异性按摩，你是让她追求爱情还是勾搭男人？搞搞清楚！"

周末，我打扮得漂漂亮亮地去相亲了。

自从我二十三岁之后，我老娘给我安排过无数次相亲，可我经常半路跑走或根本不去，就算乖乖到场，也说两句话就走，基本上没有很认真地相过亲。

我老娘被我的行为气到半死，可她的淫威就是在这件事上一直无法发挥作用，因为我特别不喜欢这种和未来的老公相遇的方式，这颠覆了我心中从少女时代起就开始的爱情想象。

爱情应该是突发的、偶然的，像雷电一样，你无法知道它在何时出现、劈向哪里，也无法安排，我一直是这么想的，所以对相亲非常排斥。

可是，兔妈的一席话惊醒了我这个梦中人，我得多接触男人，带着交朋友的心态，学习和男人如何相处。

"万一遇到一个比林泽秀更合你心意的人呢？"她说。

但我却并不觉得有这个可能，我活了二十九年了，第一回遭遇了传说中的一见钟情，不大可能连着两次出现这种情况，那样会精神错乱的。

今天和我约会的对象，就是贝贝说的那个韩国人，叫朴英俊，二十五岁，还在本市一所有名的大学读书，据说是一家韩国大企业的少东。贝贝一再向我保证，朴英俊同学找中国女孩当女朋友不是要找人免费练习汉语，而是真正想娶中国女人当老婆。

对这个我倒不是特别在意。说句实话，虽然林泽秀一直不找我，让我感觉很沮丧、很挫败，但我既然已经千方百计进入了CES，当然

不会善罢甘休，现在心里一想起他就热乎乎的。我同意相亲，不过是观念转变了而已，并不是说我放弃了自己的爱情梦想。

我一个这么纯洁正派的女子，做出这种一脚踏两船的事也是经过一番挣扎的，不过最后还是强大的邪恶战胜了弹性的正义。

第26节：6和男人相处之道(3)

因为没有特别期待，自然心里放松，所以我差不多是蹦蹦跶跶地到了贝贝指定的地点，就是离我家不远的一个小花园内，很奇怪的有一种小时候参加学校组织的春游感觉。

老远就认出前方男人正是朴英俊，从他那身韩式的扮相，还有在这么热的天也要一手插裤袋一手打伞、那么多阴凉的地方不待非站大太阳下摆POSE的行为来看，必是此人无疑。

之前贝贝非要我在晴朗的天气中拿着一把雨伞，他说是见面时彼此相认的标志。那雨伞骚包得很，白底上印了好多红心，和朴英俊拿的那把一样。

我以奇门遁甲的方式曲线迂回地向韩国人靠近，目测了一下此人的质量。他外表看来还不错，发型衣着都很精致，人长得也可以，身高嘛在一米七五左右，总之外形也算是优质，就不知道内在品质如何。

上前一搭腔，他眼神肆无忌惮地打量了我一番。

我很坦然，人是英雄钱是胆，我虽然不是英雄，口袋里也只有找我老娘要的三百块钱，但女人家只要打扮得漂亮，底气就会很足。昨天我管我娘要钱的时候，她听说我要相亲，一高兴给了我两千块，后来看我眼里闪烁着狼性光芒，生生又给扣掉了一千五，今天早上我又花了两百填满了我的冰箱，目前全部家当都带在身上了。

今天我穿着Jammei Chen雾灰色露肩蓬裙，戴着Himalia耳环，踩着Valentino白色蕾丝高跟鞋。如果不翻我的Trussardi蛇纹手包，根本不会知道我钱包瘦弱的程度，以及我裸奔的可怜的信用卡。我这种人就叫金玉其外、败絮其中，外表的光鲜掩盖了我是赤贫阶级的现实。

而就是我这个超龄、贫穷、姿色一般、没有才华的女人，却看中一个业余时间当当广告模特的帅气亿万富翁（听说还是留过洋的），

居然还付诸行动去追，真是疯得不一般。当初也不知道是怎么想的，稀里糊涂就这么做了，现在想想都觉得不可思议。

"我们找个地方喝点什么吧？"朴英俊说话了，虽然语音生硬，倒是地道的中文。从他的目光中我看得出，他对我似乎很满意，有进一步交往的愿望。

我有几分高兴，毕竟给一个才二十五岁、条件还不错的男人一眼看中，确实满足了点虚荣心，于是我点点头，"去哪儿呢？"

"金萱吧。"他随口而答，似乎早就想好了。

我吃了一惊。去那么高级的地方，一杯咖啡就要一百五十块！不过算了，他爱摆谱就让他摆吧，反正相亲的时候又不是女方花钱。

"听说你在CES供职，自己还开着一家宠物医院？"说了一大堆热爱中国的话，超贵却没觉出哪儿好的咖啡也喝了半杯后，他渐入主题。

他夸奖中国的时候，我还挺高兴的，很有点民族自豪感。这时他问起个人情况，我情不自禁地严肃起来，勉强点了点头。

不知道贝贝怎么介绍的我，但天底下做媒的人说话夸张似乎是普遍现象。

事实情况是：我才进入CES一个月，随时可能被炒鱿鱼，前两天领的薪水全部--呃--中的一少部分用来还了信用卡上的欠账；因为收费低，我宠物诊所的收入除了支付房租水电、医疗器材的损耗、药品的购置费用以及小珊的薪水后，赚的钱仅够我供个一居室的小房子，过荆钗布裙、粗茶淡饭的日子。最近因为要打肿脸充胖子，我还负了巨债，每天回我老娘那儿蹭饭，做可耻的啃老一族。

唉，谁能理解我们时尚白领的一把辛酸泪呀！

朴英俊看我点头认可，露出满意的表情。他笑的时候还算好看，但是我和林泽秀接近过，所以对他也就没有什么惊艳感了。

"听说湖新小姐自己有一套房子，家里还有个食品企业是吗？"他又问。

好吧，虽然才是四十五平方米的一居室，但量词确实也是论套，我妈的饺子馆确实也是经营食品的，企业两个字太夸张了，但也不算完全没影儿。所以，我继续勉强点头。

"家里只有母亲大人吗？"

这个是事实，我第一次没有心理负担地再点头。

他立即笑得见牙不见眼，有点如释重负的感觉，"小姐的财产情况不错啊，当然了，长得也非常漂亮可爱。我看我们挺谈得来的，不如正式交往吧，用三个月准备结婚的话，时间应该够了。"

第27节：6和男人相处之道(4)

我正在喝咖啡，听了这话，差点儿把杯子咬下一块来。

什么？才见一面就结婚？！这人怎么回事？没毛病吧？虽然花痴是无罪的，但也要差不多一点。性格古怪是他自己的事，出来吓人就不对了。

而且，他甚至没问我喜欢什么，爱好和兴趣是什么，只问了财产情况就做出了这么"慎重"的人生决定，是不是显得太别有用心了？

看来，我有必要就我的情况再做一番详细的注解说明。

"朴先生，您是不是有什么误会？"我平静了一下后才说。

他一愣，"你不喜欢我吗？"

我一愣，"这不是喜欢不喜欢的问题--"

他再愣，"那还有什么问题？"

我再愣，"关键是我们才第一次见面--"

他继续愣，"这有什么关系。我年纪比你小四岁，还长得那么帅，你不可能不满意的。"

我继续愣，却一时没有话说。哇靠！这人有够自恋的。哪有这样夸自己的，而且说话怎么这么不中听，好像我和他相亲是高攀了似的。

他看我不说话，以为问住了我，不禁有点得意，其实我是觉得和他说话就如鸡同鸭讲，简直没办法沟通。

"姐姐，以你这样的高龄还能遇到像我这样好条件的男人，实在是一种福气。"他皱着眉，煞有介事地说，"知道吗？这是福气，珍惜吧，不然老天会变脸的。对了，一会儿我们去哪儿吃饭？吃韩餐吧！我知道离这儿不远有一家韩餐馆，烤五花肉--唉，那个香啊。"

我摆摆手，阻止他说下去，另一方面也强压下自己的怒火，"既然你条件这么好，对我又有什么满意的地方呢？如果说的是经济条件，

我想你最好再仔细了解一下。"还没到中午就惦记着吃，这人别是饿死鬼转生的。

他张了张嘴，似乎有话难以说出口，我耐心等了他一会儿，他才说："你的条件，贝贝和我说过，刚才你也承认了，难道你骗我了？"

"我没骗过你任何事，但你一直问问题，让我回答YES或NO，并没有仔细询问。"我挺直了腰杆，"再说，我们才第一次见面，这样打听人家的财产状况是非常失礼的。"

"可我们是相亲呀，条件不都应该摆出来吗？"他眨巴了两下眼，摊开了手。

我无奈地点点头，打算再跟他摆摆，免得他夹缠不清，于是把真实情况说了一遍。

他听着，脸色就好像刷了一层层的乳胶漆，白色越来越厚重。听完后，他的第一反应是对自己的汉语理解力产生了怀疑，要求我再说一遍，我可怜他迷茫的模样，和颜悦色地照做。

"就是说，你没有过百万的年薪，也没有家族企业可继承？"他似乎深受打击。

"如果你说的是韩元，我肯定能拿百万年薪，如果你是想学包饺子，我妈会很乐意教你。"我尽量说得婉转，"那也是一门技术，是用手的，不像你们韩国人，买了皮儿和馅，放模子里一合拢，包成一个。"

他看着我，似乎快哭了，之后一脸嫌弃地说："好啦，别再浪费我的时间，我们去吃午饭，然后做普通朋友吧。"

我一听就火了，不过我中华大国，礼仪之邦，为了这个，我得忍，所以，尽管我指节握得"咔咔"响，也没给他一记佛山无影脚，只是站起身来，道："相亲是你提出的，所以是你浪费了我的时间。听说你是贵国一家大企业的少东，但从你对钱的强烈渴望上看，估计你家企业不比我家饺子馆大，而且生意还肯定不太好。"

他说不上来话，只是嘴巴一开一合，好像气得够呛。一瞬间我觉得有点欺侮人，毕竟用自己母语表达情绪要有优势得多。

过了足有十几秒，他才很不耐烦地说："走吧，去吃饭，真没见过你这种女人！"

这人很有功力，因为我给他气乐了，这也是很难达到的境界，"在这种彼此厌恶的情况下，我不觉得有必要一起吃饭，你就省省吧。"

"不是你请吗？"他很惊讶、很气愤。

我愕然，继而笑了起来。原来这人是找饭辙来的！能交到有钱的女友更好，如果找不到，至少可以混一顿好吃的。这是韩国来的公子吗？明明是韩国盲流。看看贝贝的好介绍！

第28节：6和男人相处之道(5)

"对不起，虽然我这人热情好客，但也不是随便和人吃饭的，你自己去吃烤五花肉吧。"我拿起包要走。

他立即站起身来拦我，那角度、那姿势，来一记"霸王脱靴"会非常爽的，可我忍得相当辛苦，万一砸坏了人家店里的东西是要陪的。

"这次不和我吃饭，以后求我也没机会，我这样帅--"

"拜托，自恋也要有个限度，不然就滑稽了。"我一闪，他拉空了，"你这叫帅吗？顶多就是五官端正而已。"我不知道怎么才能让他清醒，无意中眼睛一瞄，正好看到我们隔壁的桌子上放着一本杂志，怎么这样巧，封面正是林泽秀。也不知道他是给什么产品做的广告，画面上是他坐在街边的露天咖啡店，一身白色西装，低头微笑着凝视手中的咖啡，那神态、那气质，真真是：最是那一低头的温柔，恰似水莲花不胜凉风的娇羞。

当然，我的比喻有点不对，但一个羞涩的帅男对女人的杀伤力是无法言喻的。

我望过去时，正好那桌上的一男一女正俯身在地上捡什么东西，我被朴英俊同学气得都没有问人家一声就把杂志拿了过来，扔到桌上，道："看看，这样的男人才叫帅，而且有上亿身家，不是韩元，是美元。就是这样的男人我都爱理不理的，更别说你了。"

朴英俊瞄了一眼杂志，好歹还算有点正常神智，没敢硬比，用一种息事宁人的态度说："你这个姐姐真是的。算了，你把咖啡钱付了就好。"

我付？凭什么我付？是谁要来这么高级的地方的？！

我真想学电影电视中女人的样子，把那喝剩下的半杯咖啡拽了巴几地泼在朴英俊同学的脸上。可是我不泼，因为我舍不得，一百五十块一杯哪！

所以我把那已经快凉了的半杯咖啡一饮而尽，然后扔下一百五十块在桌子上，"AA。"

朴英俊一把拉住我，我怒目而视，"再拉住我，我会让你连泡菜也吃不了，烤五花肉更不用想了。"

他本来一脸傲慢和受不了的神色，这会儿我们闹得声音大了点，全咖啡厅的人似乎都在看我们，他连忙把我拉到一边，露出恳求的神色，"姐姐，你先付账，我口袋里只有十块钱车钱，回头我还你。"

我再度给气得哭笑不得，同时有兔死狐悲之感。原来不怕家里着火、就怕掉臭水沟里的人大有人在啊。外表光鲜，口袋空空一族，隐隐已经有流行之势。

可是韩国哥哥，我如果付了这杯咖啡钱，我连车钱也没有了。但真把他扔在这儿被店员羞辱又有点不忍心，大小是条性命，何必呢?

"好吧，我付账，但你三天内必须还我，而且还得分我五块钱车钱。"我低声跟他打商量。

"我来埋单吧，不用争了。"一个男人在我背后说。

第29节：7温柔地爱我(1)

7温柔地爱我

我猛一回头，哇靠，奇迹般的看到了伟大的"猫王"埃尔维斯·普雷斯利！

一瞬间我有些恍惚，以为自己被气得穿越，亲眼看到这位上世纪五十年代影响了世界的摇滚巨星的真身。可正当我激动得喘不过气来时，猫王朝我一笑，那笑容如此熟悉，让我立即记起一个月前我的生日之夜。

今天他不是超人装，而是猫王最典型的装扮，白色紧身大翻领上衣，扣子只扣两个，同色裤子，臀部紧包，裤腿是大喇叭，衣服上钉满亮片，头发吹成高高的反翘式，长长的鬓角，脸上还戴着黑色超大墨镜。

"姐姐，别来无恙？"他姿势潇洒地扔下三百块钱在桌子上，上前挽住我的手臂，我居然被他这扮相雷得忘记了反抗。

"他是谁？"朴英俊问。

"我朋友。"我顺口答。

这个回答让西林很高兴，但后果很严重，因为他竟然当众吻了一下我的脸颊，发出"嗒"的一声响。

我用力擦擦脸上的口水，正考虑给他一个黑虎掏心还是一个双风贯耳更解气，就听朴英俊道："湖新姐姐，你既然有了男朋友，还来相亲干什么？"

"他不是我男朋友！"某人汉语真烂，朋友和男朋友之间的距离还差着十万八千里呢！

"可是我不介意当你的男朋友。"某人想被打碎下巴，在一边多嘴。

"想死吗？"我才要发飙，忽然意识到我们三个人说话都很大声，而咖啡厅内静得出奇，就连悠扬的钢琴曲也停止了，全体人员都望向

了我们这边--看戏。

太丢人了！必须立即消失，找一个无人之地施暴，揍这两个怪胎一顿，回家后再加揍贝贝一顿，方解我心头之恨。

但我才一转身，就被旁边桌的男人拦住了。他笑眯眯地指了指桌上的杂志，意思是要我还给他。我不理，飞也似的跑出去，后面飞也似的跟着两个男人。

"湖新姐姐！"

"小新姐姐！"

两个"弟弟"在后边追我，同声叫着："你要去哪里？"

"我要找条地缝钻进去，永远也不出来。"我吼。

平常我不会这么没有礼貌，但今天是灾难的一天，看来人不应该脚踏两只船，否则必遭天谴。话说一脚踏N船的人也很多，不知道老天为什么和我特别较真。

第一次正经相亲遇到一个骗饭吃的人就够倒霉了，哪想到又邂逅曾经作为惊喜送给自己的牛郎，而这种情况还让同事看到，简直就是老天故意针对我。

旁边桌的男人和女人都是CES公司的，我在公司晃了这么长时间，好歹也认识了几个人。那个男人是公司的代表律师，姓许，本名没人记得，普通员工叫他许律师，"花名"II，其实他英文名的第一个字母是H，但鉴于很多人想砍掉他身体中间的一段而又怕吃官司，所以只好在名字上做文章。

这人的个人生活成谜，也不知道有没有老婆，反正特别喜欢和公司的女同事约会。

CES公司除了代理奢侈品、十几层的卖场中有无数年轻漂亮的女店员外，还有自己属下的时装公司、模特公司和广告公司，目前又进军了影视界、开办了引领潮流的《先锋》杂志，大厦内有整整三层楼是美女如云的地方。

许律师为人风流，到了这个地方自然如鱼得水。他人风趣，长得也帅，偶尔也算文雅，猥琐状态不很严重，美女们倒没说过他的坏话，似乎也无劣迹，但花蝴蝶一样的名声那是远远在外。

我进公司后不久，他也来勾搭过，以自己的行动表明他绝对是那种宁可错杀三千绝不放过一个、希望自己属于大众同时大众属于他的类型。不过我对他有强烈的戒心，他试探了一番也就没兴趣了。

他不是个喜欢在追求过程中浪费精力的人，凡事要求效率高，直达目标，不愧是律师出身。况且我又不是美女，而公司又新进了一批有成为超模潜质的十八九岁女孩，所以他的兴趣很快转移，快到我连虚荣一下的机会也没有。

而和他一起的女人说起来可厉害了，职位虽然只是公司秘书处的一名职员，但外号叫"网络时代"，传流言那叫一个快，储存的信息那叫一个多，我一度怀疑她是公司新开发的智脑机器人，因为全公司上下那么多人，每个人的情况她都能如数家珍，甚至包括一些人所不知的部分。

让他们看到我相亲已经够可怕了，还让他们看到一妖异男缠着我，幸好西林的工作性质比较隐秘，不然，我真的没法儿活了。

我敢保证，明天中午时分，公司里就到处散播着关于我私人生活的流言飞语。要知道我这个招惹两位大小林副总，而现在又被不咸不淡挂起来的淫荡女医生，特别具有背后中伤的价值。

时尚圈是名利场，而名利场是最复杂和肮脏的地方，像月月和UU那样能见到彼此真心的人是非常非常难得的。

"小新姐姐，这儿哪有地缝，连地沟都没有，这儿是中心广场呀。"西林一把拦住没头苍蝇一样乱转的我。而由于他着装的怪异和朴英俊偶尔冒出的"四米大、四米大"之类的鸟语，我就算冲出了咖啡厅，照样有好多人对我们这怪异三人组行注目礼。

"要不，那边有喷泉，小新姐姐你--凉快凉快？"西林真是体贴的好男人，我咬牙切齿地狠踢了他一脚。他叫得像被人强了。

"我看还是先离开这儿吧。""四米大"这时候倒算比较清醒，眼看周围一些不明事实真相的群众有围观之势，拉着我和西林跑到广场边，拦了一辆出租车。

第30节：7温柔地爱我(2)

"四米大"坐在前座，我强拉着西林钻入后座，只说了一个字："走！"

"去哪儿啊，小姐？"司机问。

对这个问题我有几秒钟的脑海空白，被这两个怪胎闹得有上天无路、入地无门之感，还好，西林呻吟着说出了一个地名："黑屋。"

"去那里干什么？我不去，我要回家。"又过了好几秒，我突然意识到西林所说的黑屋是本市一家非常有名的夜总会，是个极其奢华的地方，消费高得吓人，等闲人都进不去的。

他该不会是去"上班"吧？那带着我干什么？可是不对，现在大中午的，夜生活的动物们还在睡觉才对呀！

"没看到我这身装扮吗？是黑屋举办的猫王模仿秀，我是晋级决赛的选手之一，因为不能占用晚上的营业时间，所以中午进行。"西林以一种看土包子的神色看我，"你不会连猫王是谁也不知道吧？告诉你哦，中国的猫迷可不少，这次比赛有近千人参加呢，我能进入前二十，非常了不起。"

"你了不起好了，我要回家。"我倔头犟脑地答。

"唉，何必呢！"西林怕我打他，没敢拉我的手，只碰碰我的包，"既然遇到了，不如当我的助威团吧，完了，中午我请吃饭，赢了的话，奖品归你。我就是喜欢猫王，并不想要什么物质奖励。本来就没人帮我，这下子我也算有粉丝的人了，而且还有跨国粉丝。"

说到这儿，他看了一眼朴英俊，"你有钱叫出租车吗？四米大？"

"不是你付钱吗？而且中午还请吃饭。"朴英俊眨了一下眼，"我们去吃烤五花肉怎么样？"

到达黑屋的时候，我惊讶地看到了无数猫王的身影，有水桶版猫王、袖珍版猫王、竹竿版猫王、老年猥琐版猫王、女猫王和山寨版猫王，总之，遍地猫王，让人头昏目眩，恍如隔世。

纵眼望去，还真是西林形象比较好，够高，身材也不错，五官立体，妆也化得很到位，如果没有暗箱操作，我觉得他铁定进前三。

黑屋很大，整体风格走酷炫一流，不愧为顶级贵的夜总会，但现在因为人多，所以显得特别拥挤，来这里的人不仅有马上就要进行决赛的二十名选手，还有淘汰在半决赛、四分之一决赛的一百二十个人，外加他们的粉丝团，我在进入大厅的一刹那，感觉黑屋里比大街上还要吵闹。

朴英俊表现出不一样的癫狂，他拉着我占据了一个比较显眼的位置，随着比赛的开始，不停地又叫又跳，还打呼哨，闹得比谁都大声。之前他还伪装贵公子的做派全不见了，暴露出本来面目，这种草根的态度倒显得比较可爱。

而由于他的加入，本来没拉来粉丝助威团的西林同学，气势上一点儿不输于人。于是他私下跟我说，待会儿打算请朴英俊吃烤五花肉，毕竟他这样折腾，体力上的消耗确实比较大。人家万里迢迢地来了，也不能让人家饿肚子，是不是?

我是被强拉来的，心里总有些疲惫和拘谨，但环境影响人，当比赛进行到一半，我也受到了感染，变得快乐起来，跟着周围的人一起疯。

西林是倒数第五个登场的，他一上台就赢得了满堂彩。他优雅地挥手致意，之后拿起麦克风，"今天我要唱的曲目是--猫王在一九五六年他的第一部电影《兄弟情深》中的插曲，《Love Me Tender》……"他故意卖了个关子，下面再度欢声雷动，因为这首歌是非常有名的，中文名为《温柔地爱我》。

"我要把这首歌送给我的心上人，坐在那边的小新姐姐。"他向我一指。那个打灯光的也讨厌，强烈的光线随着西林的指向，笼罩在了我的身上，害得我尴尬无比。我实在不习惯成为众人注目的焦点，立即僵在那儿，对周围的口哨声都不能做出反应，表现痴呆。

而这时，伴随着音乐声，西林的歌声响了起来。不得不说，他的嗓子非常好，低沉浑厚中有一种软软的感觉，非常性感勾人，而那首歌优美的曲调，温柔而内敛，仿佛一个男人低低的深情诉说，愿意为了爱而抛弃一切。

……

Love me tender， love me true;

第31节：7温柔地爱我(3)

All my dream ful fill，

For my darling， I love you.

And I always will.

……

真正的音乐就是这样吧，能够拨动人心底的心弦，触动人最柔软的那根神经。此刻不知为什么，听着这首歌，看着台上投入的西林，我的眼眶湿润了。

我，于湖新，一名兽医，有和动物沟通的异能，已经二十九岁了，却第一次一见钟情，还学着十几岁的小姑娘那样勇敢追求心上人，所做的一切的一切，对我来说是多么困难，而我内心所想的，不过是要一个男人温柔地爱我。

这世界上又有哪个女人不是如此盼望呢?

这时候，我感动于西林的模样，觉得他也是如此迷人，心中突然希望林泽秀是个没钱的穷光蛋，那样该有多好呀，我们彼此温柔相爱的可能性也许更大些。而现在想起他，我居然感到悲伤。

结果不出所料，西林拿下了冠军，奖品不是实物或者现金，而是黑屋的一张白金年卡。持卡人可以在一年之中随时光顾这里，中档消费水平的全部免费，而且每次可以带朋友两名。

"送给你。"西林把那张精致的小卡片放在我的手心里，眼神闪闪地看着我，"因为你在台下，我才唱得这么投入，不瞒你说，这是我发挥得最好的一次。"

"这是你的奖品，我不要。"我想抽回手，因为我不想对西林始乱终弃。这里的气氛不对，那首歌太动人心，而我知道自己喜欢的是谁，不能屈从于此时的感觉。

"刚才我们来的时候说好的，奖品给你。一个男人说话要算数，难道你看不起我，因为我的职业而以为我不是个男人？"西林握紧我的

手。

"她不要就给我好了。"朴英俊在一边插话，"好东西要给欣赏的人呀。"

我一听这个，连忙收起卡片，心想绝不能便宜这个韩国佬。黑屋我平时想来都不敢，最低消费能吓死我这普通小女子，别说中档消费全免，还可以带朋友两名了，哪儿找这好事去。

"以后你想来就叫我，我们可以共用这张卡。"我对西林说，"或者我们可以一起来。"

听我说这话，西林高兴坏了，因为这意味着我愿意和他做朋友，虽然对于"朋友"的理解我们两个明显不同，甚至是天差地远。

"我来的话，并不需要卡。"他有点得意，又有点不好意思，"这种名店，总是需要一些人物当草，这样才能带来一群肥羊的。姐姐，我就是草，你以后可以叫我小草。"

我呕，刚才还被他感动得不行，都有点动心了，现在他马上给我来这一手，让我立即从温柔乡跌进了冰窖，还是酸冰窖。哎呀，我的牙啊，还要留着吃东西呢，不能全倒了。还是我的秀秀好，不温不火，这才是君子风度，让人的心都软了。

"姐姐，把你手机号码给我。"朴英俊拿出手机，打算记录。

"你干吗？"我戒备地看着他。

"下回姐姐寂寞了，想来黑屋玩玩，叫上我嘛。"他用一种让我又麻又凉的撒娇口气说话，连职业奇特的西林都受不了了。

"走，小新姐姐，咱们吃烤五花肉去，不带某人去。"他拉着我就走，后面跟着大呼小叫的朴英俊。

这韩国人脸皮真厚，似乎闻到了肉味，打也打不走。而我坚持西林换了正常的衣服才和他同行，他跟黑屋里的人看起来都很熟悉的样子，很快就借了一套正经的衣服穿上。

"还好我穿了内裤，不用借他们的。"他突然冒出一句。

我大吃一惊，"你平常--你平常都不穿的吗？"

他眼神诡异，"有时候我会画上一条。"说完，他哈哈大笑，也不知道是真是假。

我真受不了了！

每天和一群怪胎混在一起，能嫁到正常的好男人才奇怪了！而且我身边的怪异人种越来越多，怎么办哪，老天爷！

或者，我应该咨询一下我妈。她总说她吃的盐比我吃的米都多，我今天晚上就去看看吃盐多了的人对我的人生有什么好的指示。

中午饱餐一顿，然后我就穿着这身名贵无比的衣服，和西林、朴英俊一起到游戏厅打了好几个小时的电玩，过了晚饭时间才回家。

第32节：7温柔地爱我(4)

今天虽然开始比较郁闷，后来玩得还是很高兴的，所以神色间有点兴高采烈，这表情被我老娘一眼瞅见，立即八卦而惊喜地冲到我面前。

"看看我家小新，多漂亮呀，是咱们这一区的第一美人。"她老人家先是昧着良心、肉麻兮兮地夸奖我的容貌，之后一脸期待地问，"怎么样？你对今天的男人还满意吗？"

其实，我老娘一点不老，别看我耽误到现在还没结婚，我娘嫁得可早，我今年二十九岁了，她却还不到五十，而且长得很好看，算是徐娘半老风韵犹存的类型。上回我们一起逛街，那店员嘴巴甜，说她是我姐，我还没解释，她就含羞带怯地对我说："这件衣服真不错，买了吧，妹妹。"

我当时想拍死那个店员，什么眼神啊！我娘虽然看着年轻，怎么着也有四十岁的相貌，而且我长得也特别年轻，从哪方面看也不像姐妹俩啊。

不过再想想，我娘也可怜，我是遗腹子，也就是说她二十岁就守了寡，可是却一直没有再婚，一个人带着我，大好青春全浪费了，这一生也真是无奈啊。正因为看到这一点，她欺侮我时，我总让着她。

"一点不满意，已经飞掉了！"我耸耸肩，说出她绝不愿意听的话。

"那你出去一天才回来？"她绝望地不肯相信事实。

"因为我后来遇到了朋友，玩得很开心。"

听到这话，她的脸色迅速晴转阴，慈爱亲妈变恶毒后妈，然后突然一个霹雳，一巴掌拍到我的后脖梗子上，"你个没心没肺的，我生你干什么呀，就知道让我生气，从小到大做的事，没一件让我满意的。"

我武功也算高，跟师傅学习的时候，常常利用拆招之机，打得师兄弟姐妹们抱头鼠窜，我则发出走火入魔的狂笑声，就连师傅也挨过

我几下子，不过他好面子，不肯承认罢了。可是无论我如何小心戒备，却怎么也躲不开我娘的无影掌，回回中招，哪怕一次躲避成功的例子也没有。

太失败了！

"难道你要把我降价出售吗？"我恼火地跌坐在沙发中，"再说了，那是个韩国人，你舍得我嫁那么远？"

"关键是嫁出去，远点无所谓，了不起我搬到边境那边去住，泡菜饺子我也能包。"我娘一点儿爱国觉悟也没有，失望之情溢于言表，"你这孩子从来不为我想，因为你的婚事，我现在都不敢在小区里遛弯，人家一说起你成家立业的事，我简直抬不起头来。"

"有什么抬不起头来的？我是社会蛀虫吗？我做了什么伤天害理的事儿吗？我把张大婶的女儿拐卖了？把李大妈的儿子推井里了？还是我把孙阿姨的狗做了狗肉火锅？"我也有点火了，最烦听到邻居对我指指点点的，"好呀，你要不怕我结了就离，我现在就给你结一个婚。结婚有什么了不起，我身边的男人有的是，我现在就给老白打电话，明天就登记去。户口本给我！还有手续费！"

我娘上来又是一掌，我照样没躲过，懊恼地想着我这不是找打吗？何必呢？何苦呢？照样来阳奉阴违那一套不是挺好？说不定还能弄几百块花花。

于是，我露出惧怕和顺服的表情，还逼出几滴眼泪，但坚持不流出来，就挂在眼眶那儿，让我娘心疼。

这也是高技术难度的，我练了好多年才达到这种境界。这招万试万灵，可惜不能常用，否则关键时刻就会缺乏效果。果然，我娘的慈祥母爱瞬间从心底涌出来，叹了口气，摆出架势要在我对面安坐下来。

我吓了一跳，立即跑去我的房间，以最快的速度卸妆，换了一身宽松舒服的家居服，最后再跑到厕所，端了一盆热乎乎的水到沙发

边，一边泡脚，解放我穿了一天高跟鞋的可怜脚丫，一边等着我娘例行地"开坛讲道"。

根据我多年的经验，我娘讲起道来，没有两个小时是停不了的，所以我还是让自己舒服点，才不至于身心两方面受到摧残。

她和佛祖还不一样，人家讲究度化世人，比较温和，听不听随意，而且有大智慧。我娘可不同，我听的时候稍有不耐烦，就会受到武力对待，而且她翻来覆去总是那些话，外加把家里的陈谷子、烂芝麻全抖出来晒晒。

第33节：7温柔地爱我(5)

开场白总是：我二十岁守寡，一直不肯再嫁，为死为活就是为了你。你这丫头怎么能这么不听话……不拉不拉不拉……

我经过多年修炼，目前已经完全可以做到无视这些滔滔不绝的经文，只提醒自己不要睡着，不然又会挨一顿揍。而我娘不停地说着，两个钟头后，她话锋一转，"我以前不是和你说过吗？我们家的祖先其实是一只修行千年、化为人形的狐狸精。"

我本来已经昏昏欲睡，听到这话立即精神起来。

这事我一直半信半疑，或者说基本上不信，不过因为我特殊的异能无法解释，才暂时自嘲地接受这种说辞罢了。此时看我娘一脸严肃，不禁心中忐忑，难道她说的是真的？就算是真的吧，也可能是我姥姥骗她的。我从来不是唯物主义者，但这种说法也太盖了。

"妈，我理解您的心，算我对不起您了。"我拉我娘坐在身旁，一手搭在她的肩膀上，诚恳地、苦口婆心地劝，"我以后一定努力找男人，我将以找男人为我毕生的奋斗目标，这总行了吧？您别着急。如果是在乡下，我的年纪是够大了，可是咱们所在的地方是全国最繁华的都市之一，人们的观念没那么保守，比我年龄大还没结婚的女人有的是。放心吧，妈，我绝不会作为女人的反面教材而存在的。"

我娘呸了我一口，"还要毕生为目标？不行，你得在你三十岁之前把这事给我解决了。并不是我要逼你，而是我们家有一个家族诅咒，我一直没敢告诉你。原本打算把你二十五岁前嫁出去了事，何必打一个饶一个，让你也担心？可现在看来，不说不行了。"

我斜眼看着我娘，怀疑她又听了什么演义故事，稍微加工一下来骗我，就像我小时候那样。

"妈，我不会相信你的。"我忤逆不孝地说。

"信不信随你。"我娘一反常态，没有暴怒，而是突然掉下两滴鳄鱼的眼泪，"总之，我把事情原原本本告诉你，你要怎么做随便吧，我

也管不了你了！"

哇？这么严重？什么家族诅咒呀？

第34节：8破处的时间表(1)

8破处的时间表

"狐狸精这三个字是什么含义，你知道吧？"我娘叹息着问。别说，这开场白还真把我给镇住了。

我当然知道了，这三个字含有贬义，但也代表着美丽、媚人，男人眼中的尤物和女人心中厌恶、轻蔑的对象。

"看聊斋的意思，应该是那种知恩图报，还很痴情的动物。"我尽量往好里说，虽然我不相信我娘的这个故事，但凡事有万一，万一我的祖先真是狐狸精，我不能太不尊敬，是不是?

而且，狐狸精算是动物吧？毕竟有尾巴没修掉的，而且出身就不是人类。

我娘又叹了口气，"世上人有好坏，狐狸精也分两种的，一种是你说的有恩有义的，另一种就是媚惑男人、破坏人家家庭幸福的小三。"

"哇塞！妈，你真伟大！连这也分辨得出，您怎么能这么聪明呢。"我贫嘴贫舌来了一句，同时在我娘身上起腻。

我娘瞪我一眼，"这么大了还没个正形，一天到晚吊儿郎当，现在后悔死生你了。唉，怪只怪，我们家的祖先不是一只好狐狸精。"

"是小三？！"我惊讶了，看我多倒霉，出身动物就够可耻了，居然还是只坏的。

我娘点点头，"咱们这位祖先眼光奇特，王孙公子文人秀士看不上，偏偏看中了一名乡间兽医。"

耶？兽医？和我的职业选择没有关系吧？难道是冥冥中自有天意？我惊讶莫名，看来我娘编故事的本事似乎高了不少，懂得让人有代入感了。

只听我娘继续说："可是这兽医是娶了妻的，咱们祖先如果这时候悬崖勒马还来得及，可她却执著于情爱，搅得这兽医一家夫妻离散。

唉，这世间的事都自有因果报应，抢了人家的幸福，自己哪能得到长长远远的好处去？"

"天打雷劈了？"我问，不但没有同情"祖先"，反而有赞叹老天公平之感。小三嘛，得到这种下场是应该的，不值得可怜。

哪知我娘摇了摇头，"那倒没有，咱们这祖先道法高深，不但没有遭到天谴，反而和那乡间兽医白头偕老，恩爱幸福，开枝散叶，这也才有了我们胡氏一门呀。"

不可能啊？没天理呀！可是--

"妈，你是不是病了？我姓于呀，哪来的胡氏一门。"

我自以为逮到漏洞，谁知我娘狠心掐我一把，继续道："我姓胡呀，让你姓于是因为我太爱你爸爸了，不忍心他们老于家就此断了根苗，才让你姓于的。其实我们胡氏一门中的女子，不管生多少孩子，嫁多少次，女孩就只能生一个，把狐狸精的血统代代相传，到你这儿，已经整整一百代了。"

哇靠！一百代？！我这位祖先的事迹年代久远啊！而且这血统还传女不传男，一脉单承，如果我娘说的是真的，我该高兴还是自认倒霉？不过从我娘悲悲切切的神色来看，肯定不是什么好事。

果然，我娘说："但是这个兽医的老婆也是个有修为、有法术的，不是个寻常人，于是咱们祖先为那个兽医生下第一个孩子--这里要说明一下，生的是个女孩，而那个兽医的老婆没有生下一男半女，那兽医就是用这个理由休的她……"

"人伦惨剧。"我点头。

我娘对我冷笑，"惨的在后面哪，你听了就知道有多惨了。那兽医老婆在咱们祖先产下第一胎时自杀了，并以血咒对天发下毒愿，咱们胡氏一门的女子，不管跟了哪个男人，那男人不出一年都得死，胡氏女子千秋万代都要孤单凄凉。怎么样？惨吧！"

我瞪着我娘，想从她脸上找到一丝开玩笑的痕迹，可是没有。她太严肃正经了，这事如果不是真的存在，就是她被我姥姥洗了脑，加

上她自己的遭遇，所以她坚信就是如此。

不过细想起来是挺惨的。一个女人生下来就注定孤苦伶仃，所爱之人死于非命，这是一个女人一生所能有的全部悲哀了。

"哪有这样的？"我咽了咽口水，心中疑惑加深，"冤有头，债有主，那兽医老婆有本事和咱们祖先大干一场呀，干吗牵连后辈，真不值得同情。这样阴狠的个性，也太--太--"我也太不出来了。

我娘却一脸戚戚地道："其实身为女人，也能理解那兽医老婆的心，被抢走了老公，一定连毁天灭地的心都有。只是我小时候不懂事，不相信这个传说，早早嫁了你爸，结果--唉，我害了他。所以之后我就再也不结婚，免得害了别的男人。其实，我之前的九十八代胡氏女子都不信这个邪，但却没有一个不应验的。"

原来是为了这个而不再婚，不单是怕我给后爹虐待。不知为什么，想到这个，我很没良心地感觉轻松了些。之前因为我妈这么年轻就守寡，却一切为我付出，我曾经觉得特别对不起她，每回见她，心里都有沉重的压力。

可是等等，这样不就是说我也不能嫁人了吗？我如果嫁人，那个男人也会死？如果我真的能追到林泽秀，就是他生命走到终点的信号？

这是真的还是假的？如果是假的，当然没问题，就让我以自身来破除封建迷信好了，好伟大的使命。可如果是真的，我能拿我的秀秀，我二十九年来第一个一见钟情的男人冒险吗？所谓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万一我娘是说真格的，林泽秀的生命换我一个明白，这代价是不是太高昂也太自私了？

"妈，你可别骗我，不然我会恨你，我真的会恨你。"我挺严肃地说，换来我妈一巴掌。

"死丫头，你恨我还能怎么着？杀了我？把你一把屎一把尿拉把大了，现在要恨我了？你不怕给雷公当点心呀！"

她这一打，我倒清醒了，突然意识到一个问题。我娘是嘴恶心善的人，如果我家--不对，应该说是我胡氏一门真的背着这个恶毒的诅咒，为什么她一直撺掇我嫁人？照她的说法，我那不是嫁人，是杀人去的，这么恶毒的事她做不出来。

没想到我还有这功能，有什么仇家不用打打杀杀，直接把我嫁过去了事。多狠哪，克死人全家。

我不愧是我娘亲生的，我这边一转心思，她那边就明白了，眨了眨眼，道，"我家小新是个有福气的，因为你不早不晚，正好是咱们小三祖先的第一百代子孙。"

"一百代有什么特殊意义？还不是孤单一生的命运？"我懊恼，已经完全沉浸在我娘说的这个不知是瞎编的还是真实的故事中，"那小三祖先也是的，知道这个诅咒，生下女儿一把掐死，不也就没有九十九代的惨事了吗？她道法高深，应该很清楚这个诅咒吧？话说她那么有本事，怎么不想办法破咒？"

第35节：8破处的时间表(2)

我娘又给我一巴掌，不过我已经麻木了，完全没反应，就听她说："我怎么知道小三祖先当初是怎么想的？不过你说掐死自己的亲骨肉？！以后你当了妈就知道了，哪下得去手？虎毒不食子，你当人人都是武则天？生下来，再不甘心也千疼万疼，等孩子长大了，又总存着一份侥幸心理，觉得诅咒会断绝，所以我们胡氏一门就这样绵延了下来--直到你。"

"我怎么样？"我脖子一梗，心想，你爱打就打，打死我好了，我不反抗。

没想到我娘没打我，还露出慈爱得让人起鸡皮疙瘩的笑容，"祖上有传，我胡氏一门的第一百代子孙可以破解这个诅咒，只要--她在三十岁之前破处。你还是处女吧？"

我完全给她打败了，哪有当妈的问女儿这样的问题。

看我涨红了脸，我娘满意地点点头，"那就好，你还有一年，不对，十一个月的时间破处，只要你成功，家族诅咒就会破解，到时候你会特别特别幸福地过一辈子，你的女儿，我的外孙女也会特别特别幸福，这样，我这一辈子吃的苦也就不白费了。"

说到这儿，她眼眶红了，我连忙口无遮拦地道："妈你也有好处哇，你还年轻，当这个诅咒破除，你可以给我找个继父，我不介意的。"

我娘怒瞪我一眼，"你这孩子怎么没大没小？我为死为活都是为了你，贫嘴贫舌说我干什么？我这一辈子就看上过你爸一个人，别人再看不上眼了。你别以为守节都是被迫的，也有自愿的，我就是。可是我现在说的是你，你拐到我身上干吗？反正你记好了，破除诅咒只在你这一代才行，过了这村就没有那店了，以后咱们胡氏一门悲惨的命运将继续下去。这样的话，你对得起自己的子孙吗？你不要说你不生孩子，想想你爸，我那早死的老公，他没有后代，在这世上唯一生存

过的证明就没了。你忍心吗？你让我将来怎么到地下去见他？你这个不孝的！"

我娘说着就要大声悲泣，我连忙阻止她，"我也没说不同意，你急着给我定性为不孝干什么？不就是破处吗？电话给我，我这有职业的工作人员。"我想起西林。

我娘一听我这话有不检点的意思，立即急了，"如果随便找个男人就能破解家族诅咒，我还用得着这么着急吗？那是有条件的，不然我干吗一直教导你洁身自爱，还拼命想要你正正经经嫁个好人家？我告诉你，这事你不能给我乱来，否则我打断你的腿！"

其实，我也不愿意和不爱的男人艾克思艾克思欧欧，不过是安慰我娘一下，我现在心里乱得很，既不相信我娘说的话，又觉得她说得有板有眼，不像临时乱编的，不知道要怎么办才好。

"还有条件？那么麻烦，要找真心人吗？"我烦恼，"是要胸口上有三个六，还是要屁股上龙形胎记，或者脚心上有七心海棠？"

我娘看着我，不说话，半天了才以一种很痛惜的、好像我缺心眼儿的表情看我，"早知道不送你去练什么武术，你看武侠小说太多，脑子全坏了。哪有那么戏剧化，你破处的条件是：那个人必须是你爱的，而且那个人也得真心爱你。你说得没错，就是要找真心人，而且两人的感情不能掺杂一点儿假的东西，否则这个诅咒还是不能破解。"

这么简单？不，这么困难！！

大千世界、朗朗乾坤，资讯发达、信息爆炸，物质极大丰富，人民"为所欲为"，可就是真心却很难找到了，不然，我也不会耽误到二十九岁。所谓的真心人，更是神话中才有的东西，这个条件看似简单，却是很难做到的。

如果我娘说的是真的，是不是意味着我们胡氏一门的命运要无穷无尽地循环下去？此刻我脑海里甚至出现了兽医老婆那双阴毒而怨恨的眼睛，令人不寒而栗。

"妈，这个很难哪，而且时间只有十一个月，我怕--我做不到。"从小到大，我和我娘说话从没有这样正经过。

我娘摸了摸我的头发，还很慈祥，"这个事情嘛，说难就难，说简单就简单，就看你未来十一个月内的机会，还有你抓住机会的能力。小新哪，相信你妈吧，命运其实是存在的，只不过有的人不相信，有的人不敢相信，可是不管你信不信，缘分总是很奇妙。你既然刚好是胡氏一门的第一百代子孙，就一定有不一般的事情等着你。等机会出现，你要像狗见了肉骨头一样，死命咬住。记着，这不仅是你一个人的幸福，还关系到胡氏一门以及于氏一门的子孙万代，还有那些死去的人在地下是否安宁。"

第36节：8破处的时间表(3)

她前几句话说得还很有哲理，很温柔，让我对她刮目相看，可后面简直是给我心上压了两座大山外加恶意攻击。如果我做不到，岂不是害了这么多人，连长眠地下的人不安都是我的过错。她是我亲娘吗？这一刻我无比怀疑。

接着我想到了林泽秀。

命运真的是存在的吧，不然为什么我可以听得懂动物的心声？为什么在我二十九岁生日那天，对着一个出现在电视画面中的男人一见钟情？为什么一向循规蹈矩的我，居然敢于主动去接近他，追求他？这所有的事都是冥冥中的安排吗？

当然，这一切的前提是我娘说的是真话，不是编故事骗我，好督促我嫁出去。但不管是真是假，林泽秀正是我喜欢的那类男人，不是吗？温柔、内敛，有着谜一样的眼神，神奇的是他的条件还那么好，好到我不敢去高攀。

既然如此，既然他是我喜欢的，不掺杂一点儿假意成分，至少我找到了一半机会，只要让他也真心爱上我就成功了。虽然他那一半的机会需要奇迹才能实现，但我已经在路上了，加油干吧，小新！不管结局如何，不管这故事是真是假，一切都没有关系，但你要跟着命运一起跑起来！

"妈，我明白了，我会尽一切努力破除家族诅咒的。"我说得郑重其事，我娘高兴万分。

"听话的才是好孩子。"娘眉开眼笑，看着像奸计得逞的样子，"怎么样？现在有看中的人了吗？"

哈，居然诱供！但我是谁，所以我脸不变色心不跳地摇头。

不是我非要对她撒谎，实在是我对追到林泽秀没有把握。他是什么条件？我是什么条件？年轻漂亮的少女都追不上他，何况是我？他

瞎了眼才会看上我。只不过我打定主意疯就疯到底罢了，看这世界上究竟有没有奇迹发生。

再说了，其实我这么做也是有一定的理论基础的，人都说好汉无好妻，赖汉攀花枝。同理相反，我不是好女，就一定可以嫁到好汉！

不过嘛，目前前途不光明，失败的可能性很大，至少百分之九十九，我又何必让我娘跟着空欢喜一场。我多孝顺哪！

而孝顺的人一定会有好报的，因为我妈一高兴，给了我两千块置装费。虽然这钱连买我一只鞋子都不够，至少腰包胖了起来，有钱壮胆，人也精神多了。

第二天，我又在我娘这儿胡吃闷睡了一天，周一早上，才精神抖擞地去上班。

今天轮到老白来接我，我娘看到他，不禁两眼放光，还悄悄地对我说：这个男的长得不错，看来也有学问。我看你别挑肥拣瘦了，被人包养的男人也没关系，谁还没个马高蹬短的，不一定就是为人不好，你把他从那女人身边撬过来不得了，妈给你钱养他。

把我气的！

老白乐坏了，"怎么样？考虑一下我吧？这世界上好男人很多，但好男人总是被女人抛弃，而坏男人又不可靠，像我这种不好不坏的就是极品了。"

我懒得理他。只是我虽然信心满满地来到CES大厦，但决心是一回事，事实又是另一回事了，没有男主角，我有多少追男计划也是白搭。

一个早上我无所事事，中午吃饭时也没在饭厅看到林泽秀的身影。CES公司虽然所有员工包括高层主管们都在一个餐厅用餐，以显示平等自由的气氛，但实际上高层们经常到外面就餐，偶尔才会来一次员工餐厅。

因此，我在这里遇到林泽秀的机会不大，而且我也不喜欢这样的相遇。

而因为整个CES中对两位林副总有不良想法的女人不在少数，我的情敌没有一千也有八百。而除了工作之外，见到这对兄弟的唯一机会就是在员工餐厅，所以一到中午，这地方美女如云，香风阵阵，女人们脸上的妆容分外精致。

这让我感觉好像皇宫中的女人千方百计打听皇上的行踪，然后蹲守在皇上的必经之地，好吸引他们的注意，以被临幸，好平步青云一样。

这很伤我的自尊，虽然我看上的也是皇位继承人之一，但我不是为了他的名誉和地位，这可是很本质的区别。我要的不是他的钱，而是他的心。这是不是说明我更贪婪?

第37节：8破处的时间表(4)

为了这一点点区别，我决定以后都在医务室独自吃饭，拒绝那种见面或者让林泽秀想起我的方式。之后我又考虑着要不要送个蛋糕或者花给他，好引起他的注意。

但兔妈说得好，这些有钱又靓的男人都有被害妄想症，尤其林泽秀还有钱、帅气到了人神共愤的地步，这种精神疾病的症状会更加严重，让他感觉到别人有意接近，反而会令他疏远起来。

一切，都要在自然中进行和建立，可自然是需要机遇的。

我只能等，耐心地等，我等，我等，我等，死守在医务室里等，果然功夫不负有心人，守株待兔这事是存在的，终于让我守得云开见月明了。周三下午四点多，我正百无聊赖地翻阅着CES新出版的《先锋》杂志，林泽秀突然出现了。

他倚在门边，随手敲了一下大敞着的门，身上没有穿西装，只一件简单的白衬衣，领口和领带都松开了，脸上疲倦又温暖地微笑着，一缕发懒散地垂在他的脸颊边，那么想让人扑过去，帮他拂开，然后拥抱他，给他安慰。

"于医生，有空吗？"他问。

"我有的是空。"我站起来。如果倦意也是一种性感的话，他现在性感得不得了，而且我从没见过一个男人穿白衬衫能穿出他那样的味道和气质。

"我们的约定还算数吗？"他再问，向房间里走来。顿时，他的身影充满了整个空间，我不自在起来。

哎呀，不能呼吸了！于湖新，吸气，呼气，再吸气，再呼气！不过，我和他约定了什么东西？

我疑惑了一秒，随即想起按摩的事，不禁笑道："林副总，这是我的工作啊，您随时来，我随时可以为您服务的。"这话说得多么大方漂亮，看吧，如果愿意，我也能说动听的场面话。

"真好。"他点点头，"自从上次说过以后，我一直想来，可惜最近工作太忙了。"

"林副总辛苦了，看您的样子是很疲倦，不如我现在给您按摩一下，可好？"我客套着，故意忽略他如果真的一直想着这事，完全可以先打个电话给我的念头。毕竟，他是公司副总，没有必要和我一个小职员报备行踪。之前我的失望，是因为我太急切太奢求了。好多事，欲速则不达。

"好啊，我就是为此而来，说起来，我是不是于医生在CES的第一个病人呢？"他在我的带领下，走到检查床边。

"按摩属于理疗，是辅助式的疗法，所以您不算病人。"我也好脾气地微笑着，相信他一定会感到安全。

我可是兽医，小动物见了我都无比温顺，何况是能够自动配合的人类呢。

"可惜这不是专业按摩床，但我会尽量帮您放松身体，驱赶疲劳。"我让他上了床，看他松开衬衣的扣子，趴在床上，我还产生了一些关于破除家族诅咒过程的不良想法，好在我还算有自制能力，没有伸出狼爪。

"那有劳于医生了。"他也挺客气，听得我气闷。

这是干什么呀？文明用语比赛？要知道语言是人类之间沟通的桥梁，有时候语气决定着关系，这样生疏的话，一辈子也别想关系更近一步。

于是我大着胆子道："林副总，您可以叫我小新，不要总叫我于医生。这不是我要故意表现得像朋友，而是--而是在按摩时这样拘谨，会让你我都感觉不自在。"

"是吗？我也觉得心理上不够放松。"他半侧过头，因为枕在雪白的枕头上，清俊帅气的脸显得有些孩子气，特别可爱，"那我们以后在独处时改改称呼吧，你叫我泽秀，我叫你小新好了。"

第38节：9八卦新闻女主角(1)

9八卦新闻女主角

独处？他说独处呀！这是不是表明今后我们有机会谈谈人生什么的？

我心里喜悦，脸上也喜悦，点头答应下来，心里先默默叫上他几声，甜丝丝的。可却听他开玩笑道："不过，小新，是那个蜡笔小新吗？"

听了这话，我顿时垮下脸来，"哪有这样的，明明是我先出生的，干吗老把那个才五岁的猥琐日本娃跟我联系在一起呀，那娃真是欠抽呀。我妈给我起名字时没想到后世会出现这么一号人物，这还有没有天理了！"

"因为他比较有名呀。"他笑了起来，"放心，我不会弄混你们的。我看过你的档案，你和我同岁，于医--不是--小新。"

我有点懊恼，女人一超过二十三岁，都不喜欢讨论年龄问题，"林副总，不，是泽秀同学，有没有人说过你很不上道，这时候我正努力冒充二十一岁，你怎么好拆穿呢？"

"啊，原来是我看错了。"他一本正经地说，然后，我们相视而笑。我开始给他按摩。

很奇妙地，本来感觉他虽然温和，但总是高不可攀，可是当我放松下来和他说几句话，距离似乎拉近了不少。

或者这只是我的错觉，好像地平线上天地相接，看似一体，实际上仍然是遥不可及。但至少我放松了下来，重新做回快乐的、没心没肺的、傻大姐儿似的于湖新。

不要有低人一等的感觉，于湖新。我激励自己。他有什么呀？不就是长得比明星还明星，外加几十亿身家嘛，还不是普通人一个，你用力掐他，他也会疼得叫的。不信试一下？看吧，果然他叫得很厉害。放松，放松，这样才够自信，自信的女人才美丽。

我一边给他按摩，一边跟他天南地北地闲聊，开始时，因为紧张而手法生涩，手劲也掌握不好，他疼得轻轻呻吟两声。不过，到后来我的技术完全发挥出来了，他照样呻吟，却是舒服的。

"小新，你手法真好。"他夸奖我，因为脸埋在枕头中，声音闷起来也很好听。

那当然，这是在贝贝和老白无数惨叫中磨炼出来的。但是--

"你的肩背肌肉非常僵硬，不要总坐着，要适当锻炼。"我很认真地说，"但是你不要剧烈运动，因为你脊柱受过损伤，我建议你打打太极，毕竟男人做瑜伽的话，总让我想起印度咖喱，还真古怪。"

我不觉得这话有什么可笑，可他却笑得很欢畅，"可是我不会打太极啊。"

"我会呀，我教你。"我大包大揽，这回并不是要钓他的伎俩，完全出自真心。

"我倒忘记你是功夫美女了，想我们第一次见面时，你穿着那么高的鞋子，那么合身的裙子，"嗖"的一下，飞跃护栏，把我和我哥吓一跳。"林泽秀笑道，似乎对我们初相见的场景念念不忘似的，让我不知道该哭还是该笑，是该得意我让他印象深刻，还是该后悔让他看到我的粗鲁。

"你们兄弟两个大早上飙车也很可怕呀。"我不禁多嘴，说出心中的想法，"那边是员工通道，就算那时候没什么人，万一出点事故也是不好的。"唉，富人家的孩子呀，总是对任何事都不在乎，以为有钱可以为他们摆平一切。

但没想到林泽秀却诚恳地点头同意道："是呀，那天早上做得太过了，我也是一时好玩，现在想想，还真是危险，万一撞到人可怎么办？从小到大，我什么事都爱和我哥争。"

"说到大林副总，我就火大了。"因为太放松了，所以我忘记了自己在公司以及在这个男人面前的身份，直率地说了起来，"一只可怜的

流浪狗罢了，又没惹到他，干吗非要置狗于死地，还有没有一点儿仁慈心肠了？"

林泽秀没有回话，似乎不想评论自己的哥哥，而就在这时，门口却传来一个男人低沉如大提琴的声音。

"抱歉，我听到了，因为门开着。"

真是人后不可说人，否则就会被逮到。就算要说，也要门户紧闭，提防隔墙有耳。

我内心虚弱，但表面坚强地站直身子，"请问林副总有何贵干？"

林泽丰根本不理我，完全视我为透明，似乎我这种身份微贱的小人物不配入他的法眼，那种自身的傲慢和对人的轻蔑总想让我上去给他来一个跪腿德合勒，摔得他暴吐才解气。

他只看了一眼林泽秀，"很舒服吗？"语气中听不出喜怒。

"很舒服。"林泽秀坐起身来，系好衬衣纽扣，"你也来试试吗？于医生技术不错，当初设立这个医务室真是正确极了的决定。"

"我好得很，不需要蜡笔小新的技术服务。"林泽丰冷冷地说，兄弟俩的对话有唇枪舌剑的感觉。

可是，HO，这个人怎么这么恶劣，为什么叫我蜡笔小新？我身材这么好，为人这么可爱，哪点像那个矮胖欠抽猥琐日本娃了？！再说他这样的人，也会去看动画吗？好恶心！

第39节：9八卦新闻女主角(2)

"那林副总是哪里不舒服，让你光临医务室呢？"我问。

可恨的他还不理我，只对自己的弟弟道："我有事，到处找不到你，没想到你在这儿。"

林泽秀一听，立即就从检查床上跳了起来，只一瞬间，刚才慵懒的性感全不见了，取而代之的是优雅精明的公司副总模样，然后转过头来对我说："于医生，今天背上轻松了很多，下次约好了，再来理疗。"

"这是我的工作，您随时可以来。"我也以公事公办的语气说。

林泽秀背转过身，在林泽丰看不到的角度，对我笑了一下，那感觉好像我们共同拥有了一个秘密，很有点偷情的新鲜刺激感，害得我的小心肝"扑通扑通"乱跳。

不过在温馨的时刻，总有不识相的人来煞风景。林泽丰一直站在门边没进来，此时从口袋中掏出一张纸，扔到地上，道："蜡笔小新，这是洗衣费，你把钱送到我的秘书那里。"

我当场就火冒三丈。

我弄脏了他的衣服，帮他付洗衣费是应当的，他叫我蜡笔小新，我也忍了，可他那是什么态度，把账单扔到地上，当我是他的奴仆吗？哪有这么不尊重人的！我绝不会为这个弯下我自尊的腰。

于是，我想也不想地走上前去，一脚把那账单踢到门外去，同时扬着头，不示弱地盯着他道："林副总，请您不要乱丢垃圾，身为CES的高层，我相信您有相当的文明意识。"真讨厌，没事长那么高干什么，害得我昂得脖子都疼了，伤了颈椎也不知道公司医保负不负责。

"那是账单。"他眼神灼灼，隐有怒气。

"扔到地上的，我通通视为垃圾！"

"你不想在公司做了？"他一挑眉，气势凌人。

可我毫不示弱，"想啊，我想在公司做下去，但是我不记得公司章程里有乱丢垃圾、不尊重员工、以权谋私、打击报复的条款！"

他一时语塞，我得意洋洋。

切，公司副总有什么了不起，有理走遍天下，无理寸步难行。我虽然是小强，可小强也是有尊严的。

身后发出一声压抑的低笑，接着林泽秀快步走到门外，把账单放在我的手中，"于医生，麻烦你拿稳了，你弄脏林副总的衣服，确实应该负一点儿责任的。"

我知道他是打圆场，也就不再跟林泽丰大眼瞪小眼，只是低头一看账单上的数字，吓了我一大跳，揉揉眼睛再看，证明我没有看错。这个林泽丰，根本是抢劫呀！而且劫的是我这个穷人，太不道德了，他一定是故意的！

"我弄脏您的衣服，付洗衣费是应当的。"我尽量保持理智，免得我以殴打副总的名义被开除，万一他不禁打，我可能还要吃牢饭，"可是到哪里去清洗衣服，不是需要我的同意吗？不能您说哪儿就哪儿啊！这地方是用什么洗衣服的？金沙？这是不合理费用，我不付！"

"三天后，我的秘书如果看不到洗衣费，你就从CES滚出去，就算泽秀也保不了你。"他说完，扭头就走，好像我是低等人类。

我握着账单的那只手直哆嗦，不得不说，林泽丰真有本事，我从小到大都没这么生气过。我冲出医务室，看着走廊中他的背景，掂量着他这样高大强壮，应该很禁打，我暴揍他一顿，他大概不会残废，就算被拘留几天也是值得的。

不过我还没动，林泽秀一把拉住我的手，温柔诚恳的语气令我冷静下来，"小新，我哥他不是故意，他不知道从哪里洗衣，一定是他的秘书做的。这样，我来付洗衣费吧，那天你低着头走路，我挡在我哥左边，让他躲闪不及，我也要负上一点儿责任。"

不，我怎么能在心上人面前装熊？！没钱事小，丢人事大！

于是我跑进医务室，从包包中拿出我妈昨天才给我的置装费，跑着去追已经走远的林泽丰，一下把钱塞在他西装口袋里，"这是还你的洗衣费，就不劳驾你的秘书了，多出的就不用给我了，算我请林副总吃糖。不过记得吃少点，不然会得糖尿病的。"我对他怒目而视，瞪死他！瞪死他！哎呀不行，眼睛好干涩。

他冷笑一声，转身就走，气得我肌无力，差点站不住，好像被他凌虐过一般。

第40节：9八卦新闻女主角(3)

CES是个很大的公司，但身为内部员工就会发现这其实是个小地方，我和林泽丰不过发生这样一点儿小小的纠葛，两边的办公室中已经有无数双眼睛假意盯着工作，但暗中早已偷偷瞄上我们了。

这下可好，我再一次成为CES的八卦新闻，敢情我来公司不是当医生，而是为了娱乐大众的。

林泽秀走了过来，一派云淡风轻，他亲切地环着我的肩膀，不是亲密，不是亲昵，只是上级对下级的那种亲切，而他一出现，似乎满天的乌云都散了一样。

"于医生，我们约周五如何？"他平淡好听的声音不大，又恰好让有心的人们能听到。而且，他不说约我干什么，就这么暧昧不明着，我想，他是为了让我在公司不要被落井下石吧。

"好呀。"我吐出两个字，被他送回到医务室。我一只手一直抓着胸前的衣服，看似是心绞痛的症状，实际上是心疼啊。我娘昨天才给我的钱，我还没焐热乎呢，就这么没了啊！

林泽丰，我于湖新与你不共戴天！

心头滴着血，我为那两千块钱而闷在医务室独自疗伤，外加想象在黑暗的街道上遇到了落单的林泽丰，我蒙面黑衣，从暗巷中窜出来，对他拳打脚踢，他抱头鼠窜，大叫着女侠饶命，把钱包都交给我，里面至少有两万块钱和一打金卡。正爽着，手机却响了，我一看是UU，连忙按下接听键。

"上周末相亲的事怎么样？"她问。

"就是贝贝给介绍的韩国小男人，整个儿一混饭吃的。"我有点烦恼，因为这小子这两天老给我打电话，问我要不要到黑屋玩玩，"不过那天我得了点实惠，回头我带你和月月到黑屋玩去。"

"你不是遇到西林了吧？"UU声音里有点惊讶。

我也惊讶，连忙问她怎么知道。她吞吞吐吐，但终于把公司的最新传闻说了一遍。我这才知道，在我刚才和林泽丰发生冲突前，我已经是八卦新闻的女主角了，公司里已经传遍我的相亲秘事，而且还传说我一次钓俩小男人，其中一个还是个GAY，看来有可能玩3P，真是饥渴之类的话。

看来他们把西林的猫王装扮看成GAY的标志了，而那个叫"网络时代"的女人，真不愧对这个外号呀！其实别人说我什么我不在意，清者自清，我真正的朋友也不会相信，关键是这话会传到我的秀秀耳朵里，如果他对我有了坏的看法可怎么办?

那他刚才来医务室，是听到什么传闻才来的，还是真的为了按摩？不，他不是满脑子八卦不懂得思考的人，我是什么样的品行他会自己判断，如果他随意听信谣言，他也就不值得我那么喜欢了。但是，三人成虎，谎言说得多了，就成了真的，要和他怎么解释呢？会不会显得此地无银呢？会不会多此一举呢?

说不定林泽丰那个混蛋听到这些，会在背后嘲笑我，会更看不起我的！

心里正纠结着，却又有不速之客来访，好像我这一天注定不得安宁似的。我听到敲门声后亲自去开门，发现门外站着的是既陌生又熟悉的、花名H的许律师。

他上来就递给我一张名片，"上面有我的电话。"他朝我眨了眨眼睛，意思含糊暧昧，"如果想让人陪，就找我，大家同事一场，何必找西林呢？"

我僵在那儿，没想到他忽然说出这种话。他什么意思？一个律师说话怎么能充满这么多暗示的意味？是不是他精力太旺盛了？真应该让我的秀秀发配他到沙漠去种树，这样他就会冷静一下，不会胡思乱想了。

"你怎么知道西林？"我发现了这个可怕而关键的问题。

"嗯，这个嘛。"他笑起来挺好看的，但总带着大灰狼的样子，"我招待客户的时候，经常迫不得已去一些风月场所，西林很有名，想不知道也难。"

原来他知道西林的职业，怪不得看我的神情那样轻佻，看来他真把我看成外表一本正经、内心淫荡好色的女医生了，而且是没事找牛郎的那种。

"西林是免费为我服务的，谢谢你的好意。"我怒了，故意胡说八道。

他好脾气地笑笑，似乎我无法激怒他，"于医生魅力不小，看来我没那个福气和你做朋友，不过做我们这一行的，保密是首要原则，放心。"

第41节：9八卦新闻女主角(4)

这个恶律师，懂得掌握时机，又会威逼利诱，好在他还有风度，没有在公司到处宣扬我"召"牛郎的事，这一点儿至少比林泽丰强。

晚上下班的时候，我的心还在滴血，对于我这种穷人来说，丢了几十块都会心疼，何况一下子被抢两千块，那可是我这么多天来发的唯一一笔横财，我娘得包多少饺子才赚得出来啊。

其实洗衣费是一千多，我生气之下没看清1后面的数字，很帅很潇洒地把两千块扔了出去，还说不用找了。当时是很痛快，现在真的特别后悔。装什么大方呀，为了面子损失金钱，值得吗？不值得吗？值得吗？

这个问题我打算用脚步来判断，如果跨出员工通道口的那条白线时伸的是左脚就是值得，伸右脚就是不值得。

值得……不值得……值得……不值得……

"小新！"正当我白痴的行为就要功德圆满的时候，前方突然传来一声呼唤，我心里一乱，忘记最后一步是左是右了。恼怒之中抬头一看，才发现不知什么时候天下起了雨，似乎还是一阵暴雨，而距通道口不远处，有一个美男在向我招手。

此时，雨势已经小了，那美男穿着时下最流行的涂鸦艺术T恤、牛仔裤和黑色运动鞋，打了一把白底带红色心形的骚包雨伞，整个人花哨得很。而且他哪里不好站，非得站在一个水坑边，露出令我起了一身鸡皮疙瘩的微笑。

昨天员工通道门口的水管爆裂了，工程人员来修，挖的坑没有填平，此时积了不少水。

"老白，你站在这儿干什么？"我急跑了两步，和他挤在同一把雨伞下。那伞有点小，我不得不紧挨着他。我身上这身行头有上万块，我淋死没关系，衣服不能受损。

"这是取"有位帅哥，在水一方"之意。"他得意地扬扬下巴，"怎么样，我这身打扮够先锋嬉皮吧，肯定也显得年轻不少，配你富余了。"

我做了个呕吐的样子。今天轮到他接送我，不过他是灾星，早上他已经让我娘误会一次了，现在恐怕还会让公司的同事继续误会。

我于湖新桃花真旺，自从二十九岁生日过后，四处"招惹"男人。

"你在街边等我不就得了，干吗跑这里来，明天公司又会到处传我的绯闻。"我懊恼地掐了他一把，实际上已经从来往的车辆中感受到了灼灼目光。

"我不是怕你淋着吗？再说这是兔妈的意思。"老白揽住我的肩，"她说男人都是贱骨头，得有人抢的东西才觉得好，只要有两个以上的男人抢，就是头母猪，男人也会觉得它有别样美丽。所以今天是我，过几天会是更恶心的贝贝冒充你的追求者。"

行，这回可好，我这花蝴蝶的名声算是落下了。但是，林泽秀不是一般的男人，他从来都是被追逐的，我这样不停地换"男朋友"，只会让他觉得我人品有问题，不会增加他对我的兴趣。

兔妈这出的什么馊主意呀！

"那你干吗穿成这样？"我上下打量他。

"这样显得年轻前卫啊，难道你要个土气老头儿来追你？那样你不会引起妒忌，而是会引起嘲笑的。"老白很严肃地道。

其实他一点儿也不老，但是三十多岁了还当小白脸也挺不容易的，一定有什么人所不知的特殊优点。他是真正被富婆包养的，身世成谜，有学问得很，自嘲为不要脸的老白脸，简称老白。

被包养自然长得不错，他身上有股子儒雅兼硬骨头的混合特色，性格介于愤青和小资之间，没事就和股神贝泡股市，或者跑到我们小区这边的林阴道边下棋，或者去网吧打游戏、闲嗑牙。

他和兔妈以及股神贝是我五年前搬到蔷薇小区后认识的，慢慢就成了朋友，到现在也算得上无话不谈。不过，他们的房子大我的七八

倍，而且还是付现，我却还是每月还贷的房奴。有时候我也奇怪，我一个赤贫阶级，为什么总和富人交朋友?

"笛"的一声响，吓了我和老白一跳，循声回望，发现有一辆小车就停在离我们不到三米处，猛按喇叭，大概是嫌我们站在这儿说话，挡了路。

我眯着眼睛一看，不是别人，正是那个到处散播我谣言的"网络时代"。

第42节：9八卦新闻女主角(5)

她本名叫徐易欣，外貌清纯可人，留着过肩小卷发，长长的指甲永远都堆砌着各种繁复花纹，真不知道她是怎么打字和拨电话的。她的个性就是八卦，大嘴巴，唯恐天下不乱，不过她头脑活络会看眼色，所以能在明文规定严禁传播流言的CES作为办公室的流动八卦周刊存活至今。

以目前我和老白的状态而言，明天我又会成为公司八卦的主角了吧？而且我严重怀疑她的动机。这么宽的地方她不可能拐不过车头，她是想仔细地近距离地观察淫荡女医生和她的奸夫吧。

我天生拿这种无中生有的长舌妇没办法，所以只能干生气，而身边的老白突然豪迈地竖起中指，之后左右搜寻，似乎要找点比如砖头之类的凶器，砸了她的车子。

徐易欣吓了一跳，也顾不得仔细判断老白的相貌和出身了，连忙开车飞奔。

"老白你干吗这么暴力，明天公司会传我和个古惑仔约会的。"我无奈，我最近一直对现实很无奈，虽然头脑还在一直发热。

"这个你就不懂了。"老白把我拉近一点，因为雨又大了起来，怕淋到我，"在这种公司工作的人绝大部分是小资，知道怎么对付小资吗？傻妞，小资最怕愤青，所以我要装得愤青一些。"

我听他说得好玩又真有点歪理，不禁笑了起来。

"我站在这儿不走，就是为了让更多人看到我们俩，你看你还对我笑，这下效果会更好。"老白道，"不过，你刚才不该做出干呕的动作，不然别人会以为你怀孕了。"

我惊了，彻底惊了！我真是太大意了，在CES工作，有一点儿风吹草动都能演变成大事件，这话要传到林泽秀耳朵里铁定坏事。我的名声啊，完了，就这么完了。

"把手给我。"老白伸出手。

"干什么？做戏还要揩油吗？"我把手背起来。

"你个笨蛋，我根本当你是男人，哪会有兴趣。拉着手才像情人嘛。"

"我不要和你像情人！"死老白，居然不屑我，这是什么态度！

"不是情人，怎么有了我的宝宝？"

我一愣，一时没反应过来，随即，猛拍他一掌，"人家还是处女，哪来的宝宝？"

我吼得很大声，而就在我说这句话的时候，一辆车从我身边风驰电掣地驶过去，因为车轮辗过水坑，溅起大片泥水，洒了我和老白一头一脸。

我奋力睁开被水封住的眼睛，差点破口大骂："林泽丰，我咒你出门撞车！"

第43节：10特殊的报复(1)

10特殊的报复

"嗖"的一声，不是林泽丰撞车了，而是突然来了一阵狂风，那把中看不中用的骚包花伞被吹上了半空，我和老白可怜地暴露在渐大的雨势下。

我抬头望天，应该说是仰天，因为豆大的雨点让我睁不开眼睛。老天，你也太过分了，富人做了恶事没有后果，我一个被欺压的良民就要倒霉加三级吗？你怎么不来道雷，劈死我算了，不然我以后到处说你的是非和不公！

我悲愤得无以复加，无语凝噎，而老白一把脱下他的涂鸦艺术T恤，遮在我的头顶上，"跑两步，小新，我的车就在那边。"

"不走！我要淋死在这里，控诉苍天不仁，以万物为刍狗！"我脚踏大地，手指天空，坚定地以避雷针的姿态伫立在风雨中。

"快别神经了，你身体强壮，不怕淋，这身行头却要就这么糟蹋了？"老白骂我，还踢了我一脚。

打蛇打七寸，他这句话正中我的心。我的钱啊！所谓形势比人强，再愤怒也得先避避雨再说。老天，你等着，我和你没完！

我抬腿要跑，而正在这时，一辆车轻柔地滑行来，停在我身边，似乎是老天怕了我的歪缠，好歹给我一个补偿，打发我快点离开。

"小新，快上车。"车上的帅哥说。

我想也不想，拉门就冲进车里，后面跟着老白。唉，穷人就是这样，自身的伤残不算什么，这套名贵的衣服可算是家当啊。

才坐稳，一条干净的手帕就递了过来，车子也很有公德地缓缓驶离员工通道口，在路边停下。

"你看，真正的贵族还是用手帕，而且是这种放在精美的小盒子中当礼物送的手帕，只有你我这种人才用纸巾。"老白很八卦地在我耳边低语。

我优雅地推开他，外表看一点儿也没用力，但一定会让他内伤，之后抹了抹一头一脸的水，掸掸衣服，最后绝望地发现，这套红色印花洋装上溅满了泥点子，显然不拿去专业的洗衣店是弄不干净的。幸运的是，这在我最近购置的豪华衣饰中算是中档的，不然我立即就去杀了林泽丰给我的宝贝时装报仇。

"对不起，小新。"林泽秀从驾驶位上半转过身来，满怀歉意地说，"我想--我哥不是故意。"

"他根本就是故意的！"在心上人面前如此狼狈，以及对屡屡损失财物的心疼，让我想假装淑女也装不来，"林副总，你哥哥是一个恶劣可耻、为富不仁、傲慢粗鲁、冷酷无情、性格乖戾、超级欠抽的家伙。"

"哇，好多四个字四个字的词。"他开玩笑，努力平息我的怒火。

"就是就是，我家小新很有才华的。"老白插嘴，我差点咬他。这是什么学问？骂人的学问？

"请问这位先生是--"林泽秀温和地看着老白，眼神里流露出一种又好奇又好笑的神色。

"我是她男朋--"

"他是我的男邻居。"我打断老白，没注意自己的用词。邻居就邻居，还用前面加上定语吗？太古怪了。

老白瞪我一眼，显然认出了林泽秀是谁。他意思是：我是个无胆鼠辈，这么好的机会不利用。可他又不屑我！最近，他经常不屑我。真想一脚把他踹出车。

林泽秀微微点头，算是和老白正式打个招呼，然后从车前座拿出一把雨伞，"邻居先生，我想和小新单独谈一下，请问您方便吗？"

老白接过伞，不方便也得方便，因为我尖利的鞋跟正对着他的脚面，他不想残疾后被富婆抛弃，就非得方便不可。

看着他打着伞，走向不远处的车子，林泽秀才开口道："小新你不必说了，刚才我在后面全看到了。"

我连忙解释："林副总，您不要听信公司里传的谣言，我没相亲，只不过是去会会朋友，也没做那些奇怪的事，我只是--我只是--"我撒谎外加胡乱解释，根本不知道自己该说什么。

其实我如果不开口那么快，说话稍微经过一下大脑的话，就应该明白，林泽秀说的是刚才我被溅了一身水的事，根本与相亲无关。

他耐心地听我说，还欠起身，拿过握在我手中的手帕，替我擦了一下没抹到过的额头，"公司里传的话我从来不信，凡事我都会自己判断。CES是奢侈品公司，离时尚最近的地方也就是谎言集中的地方。尽管公司明文规定不得传播八卦新闻，这种情况还是愈演愈烈。"

"那还要这一条规定干吗？"我纳闷。

"我父亲的意思。"他耸耸肩，"其实也无所谓，要知道流言也是时尚的一种啊。"

这是什么逻辑，我不理解，但又隐隐约约有些明白。越是光鲜华丽的地方，越是集中虚伪，越是暗流涌动和竞争残酷，自然也是滋生妒忌、谎言和阴谋的温床。

我从林泽秀的眼中看出一丝清醒，这更增加了他高高在上的感觉，似乎他跳出了这个美丽的泥潭，俯视着这一切，包括我在内。

这样的他，优雅沉静得有些无动于衷，更增加了我的距离感。这个男人，恐怕永远不可能和草根阶级的我有所交集。一切，只是强求吧？

"你不必在意那些，清者自清。"他继续说，"任何事情都有好的一面，你该把这当做试金石，趟过流言飞语的大河，还站在你身边的，就是你真正的朋友，这不也挺好吗？"

我点点头，然后看到了身上的泥点点，红的衣服，黑的泥点，我感觉自己像一只瓢虫，刚刚平息的怒火有重燃之势。

"看来我哥把你的衣服弄脏了一点儿。"林泽秀注意到了我这个动作，指了指我的红裙子。

"何止一点，明明有很多点。"我懊恼。

林泽秀笑了起来，好像感觉这一切都很好玩，"小新，我来帮你报仇，怎么样？"他突然说。

我一愣，怀疑地看着他。

什么意思？耍我？诈我？我于湖新可不是好骗的。如果他是一只小狗就好了，我能读懂他的心，可惜他不是，所以我觉得他高深莫测。

第44节：10特殊的报复(2)

"本来，你弄脏我哥衣服的那件事，我也要负一点儿责任。"他看出我的不信任，解释道，"不过他那件衣服确实洗得太贵了，但你相信我，他绝对不是有意如此。他从小到大没自己处理过日常生活，书念得好，体育项目样样精通，做生意手段凌厉，但却是生活方面的白痴。不像我，我在外国念大学时，特意自己独立了一阵，生活琐事都会做。不是吹牛，我还烧得一手好菜，改天请你吃。"

我听到最后一句话，两眼放光，立即打蛇随棍上，"好啊好啊，咱们一言为定，倒真想尝尝林副总的手艺，不能反悔哦。"多好的机会啊，如果不死死一口咬住，都对不起我娘。

他很郑重地点点头，然后道："不是说了吗？在我们独处的时候，互相称呼名字。"

"泽秀。"我叫了一声，可耻地羞涩了一下。

"咔"的一声，一道雷在半空中滚过。

我心里一惊，难道是我看不清自身形势，却奢望这样高难度的爱情，所以老天来提醒我的不自量力？或者我娘说的是对的，我有狐狸精血统？一般情况下，这时候我应该缩在林泽秀的怀里，他为了挡雷，而我为了报答他，以身相许。

聊斋里都是这么说的，狐狸精和清秀才子，干柴烈火、人妖之恋，好凄美。

这个我当然是非常乐意。我巴巴地来到CES公司，放弃我本来舒适自由的生活，天天活受罪，为的不就是这个吗？但林泽秀给我的感觉很疏离，他似乎很难泡到，不是身份地位甚至外貌和年龄的问题，当然这些问题已经很严重了；关键是他看起来太清醒了，温和优雅的外表下，其实气质冷冷清清的。

"小新，你怕打雷吗？"他温柔地问。

"这个--理论上，应该是怕的。"狐狸精怕雷公不是天经地义吗？可是，我其实并不怕，也觉得没有假装的必要。

我的回答令他笑了起来，"知道吗？你身上有一种与众不同的气质。"

啊？！这是夸奖我，对我表示好感吗？或者他是变相地说我二百五？可是，花痴是无罪的。

"那么，你到底要不要把你的洗衣费拿回来？"在我迷迷糊糊、大脑又僵又白的时候，他忽然转变话题。

"当然要！"我立即大声回答，这问题不用思考，对我而言是本能反应。但是--说出后，多多少少有点不好意思。

"这就行了。"他点点头，"我刚才说了，那件不愉快的事我也要负上一点儿责任的。我本来想由我来支付我哥的洗衣费，但又怕这样会伤你的自尊--"

不伤的！不伤的！我这种穷人没有自尊！两千块还我吧！我在脑海中跪求。

"如果你付了钱后，在薪水上补偿你吧，又没有正当名目。"他继续说，"这件事虽小，却真让我为难了。不过现在正好有个机会，我们可以把你的洗衣费要回来。"

"你是说--我的衣服被你哥弄脏了，然后，我也拿去那家贵死人不偿命的洗衣店去洗，再然后，让他赔钱？"我有点明白了林泽秀的意思，但开始怀疑他的智商。

这样只能让那家店继续赚黑心钱，那两千块还是到不了我的腰包呀。说到底我只是过路财神，而且这种行为损人不利己。

"你可以不必到那间"金沙"洗衣店去洗这件漂亮的裙子。"林泽秀笑了一下，似乎明白我的意思，又似乎对我和林泽丰吵架的语言感到有趣，"你自己随便拿到哪里去洗，然后把账单给我。我说过了啊，我哥是生活白痴，他分不清不同洗衣店的不同价格。"

"可是他长眼睛了吧？会看账单上的数目呀。"我冲口而出，随即后悔：淑女！淑女！记得要淑女！

"这个嘛--"他一挑眉，高贵清远的眼神中第一次露出了顽皮狡猾之意，"有一种技术叫伪造，而这种小事，他根本也不会细看。放心吧，我一定会让我哥把洗衣费吐出来的。"

我心里立即同意了，但表面上还假装动摇，这样才显得我人品高洁嘛。而事实上，虽然伪造并不是正当的行为，但对林泽丰这种人就不用客气。

"或者，你觉得这样做不好？那么我们也可以不这样，这衣服你拿去洗，然后直接让他赔钱好了。至于你的损失，我再想想办法。"林泽秀看我犹豫，又补上一句。

第45节：10特殊的报复(3)

我抬头看他，就见他眼神莫测，也看不出什么情绪，但我感觉出他有点兴奋，或者他是在享受和他哥斗来斗去的滋味，但对我而言，却是大大的实惠呀。

"林副总--不是--泽秀--"我羞答答地细语，双手却豪迈地握住了他搭在坐椅背上的手，"真没想到您是个大义灭亲、慷慨大方、正直善良、劫富济贫的人，您这样做，一定会有福报的。"

"小新果然有学问，又是四个字四个字的词。"他没抽出手，笑着说，"那就先这么定了，我送你到你邻居的车那边吧。"

我想让他送我回家，可是人不能得寸进尺，我这么大年纪了，也应该懂得进退。再者，想象着我那两千块长着翅膀从林泽丰口袋里飞回到我身边，那种快乐足以弥补林泽秀不能送我的遗憾。既然目前钱与男人不可兼得，还是先收钱吧，反正这男人就在那儿，我有两万分之一的机会带他回家。

在车上，老白听我讲了这件事的前因后果后，咂摸着嘴，摇头道："你之前不是说CES公司两位皇子夺嫡吗？看来这兄弟俩确实在别苗头啊。我提醒你，这种豪门恩怨复杂得很，什么人都可以作为牺牲品的，你别在里面瞎搅和，不然死得连渣也不剩时，别来找我们哭诉。"

"我不搅和。"我很认真很严肃地说，"我要全力帮助我的秀秀，如果公司落到林泽丰这样的人手里，连垃圾丰那只流浪狗都不会甘心的。"

老白从鼻子中哼出一股气，再度不屑我，"你一个低层小职员，怎么帮助你的秀秀夺取王位呀，根本进入不了权力核心，老实待着吧，你。"

切，我也不屑他。虽然他说的是对的，但有一分力尽一分力，这就是我于湖新的原则，小人物可以改变大世界，看看《魔戒》就知道

了。

"但愿你看中的人最后胜利才好。"老白眼睛盯着路面，嘴里却没闲着，"其实凶狠的人未必会得到最后的胜利，关键在脑子，所以我倒看好你的秀秀。如果你的梦中情人输了，你就钓不到金龟婿，顶多是一只小海龟，而且还得让你养。"

"我乐意。"我得意洋洋，"如果他没钱倒好了，就没人跟我抢他了。你也是被包养的，人不也挺好吗？"

老白被我说得不知道该得意还是悲伤，选择不再理我。

我也懒得理他，满心盘算着到哪里洗衣最划算，想来想去，还是这衣服让我娘洗，然后在她姐妹开的那间小洗衣店开个发票好了，这样能最大限度地捞回我的资金。

"送我回我妈那儿，我请你吃饺子。"我想好了主意后，对老白说。

事情一切顺利，我第二天就拿到了账单，甜蜜蜜地揣在兜里，仿佛那是两千块的心脏在跳动，好动听啊。然而第二天没有动静，到第三天快中午的时候，林泽秀才突然出现在医务室的门口。

令我惊讶和不解的是，同行的还有林泽丰。

我在疑惑中刚要说话，林泽秀就率先开口道："小新，快帮大林副总看看，他胃痛得厉害。"他因为焦急，忘记了在公共场合和公司要称呼我为于医生的约定，直接叫着我的闺名，显得很亲近。

我把目光艰难地从他的身上移向后面的男人，这才发现林泽丰虽然还是一脸镇定和傲慢，身子绷直，但脸色苍白，鼻尖和额头挂着冷汗。他极力保持以往的气度，但剧痛使他不自觉地有些颤抖，只有那双冷厉的眼睛还闪亮着光芒，我感觉这光芒对我和往常一样不屑一顾。

于是我说："大林副总看来没什么事嘛，还能自己走来。如果是慢性病的话，休息一会儿就会好的，如果真的很严重，我觉得应该到医院就医。"

"不，他胃疼了一上午了，情况很糟糕，你先帮他看看再说。"林泽秀神色关切，不像是假装出来的，这让我对二子夺嫡之事产生了怀疑，"刚才开会，我看他衣服都让冷汗浸透了。哥，你快进来呀。"他说着一拉林泽丰。

"我看不需要了。"林泽丰看到我有点幸灾乐祸的神情，似乎骄傲受到打击似的，转身就走。

这白痴，人生病了还硬顶什么？只能让自己受罪。

第46节：10特殊的报复(4)

林泽秀一把拉住他，"哥，当初我说设立医务室，你是反对的。但既然已经建起来，你作为副总应该亲身检验它存在的必要性，否则这部门形同虚设，浪费公司资源，你要以证据来说服我。"

林泽丰想了几秒，看向我的目光有点嘲弄，我毫不示弱地也使用目光嘲讽术，但我怀疑我做得不够好，因为我心里在害怕。我是兽医，不怎么会医人的。阿弥陀佛，这煞星最好别让我医，否则我会立即露馅。

"也好。"他说着，步入医务室，走得不快，但一步一步都把我往死路上逼呀！这坏人！

"小新，快点。"林泽秀催促我，眼神里满是鼓励，意思是：小新，给他治好，让他明白设立医务室是多么正确的决定。

可是我不行啊！我不会啊！如果林泽丰是那只名叫垃圾丰的流浪狗就好了。他为什么不是？老天，您对我太不好了。您倒说说看，他为什么不是？！

"快呀！"林泽秀看我不动，轻轻推了我一下。

我把牙一咬，把心一横，心想今天就今天了，姑奶奶就拿人当动物医，怎么着吧？如果我不医，秀秀会丢脸的，我不能让他落到这步田地。人不就是高级动物吗？怕什么！治不死他就没事。

"上床，脱衣服！"我从嗓子里挤出几个字，挽起了袖子，完全是给宠物接生的架势。

两个男人愕然瞪着我，我这才发觉这短短五个字连在一起说是多么暧昧，好像我调戏他似的。于是我一本正经，指指检查床，"我也许会依照诊断状况实施针灸术，所以麻烦大林副总脱掉上衣，挽起裤脚。"

林泽秀"哦"了一声，连忙推着林泽丰在检查床上躺好，帮他脱掉衬衣，挽裤腿到膝盖处。

身材真不错！

尽管我讨厌林泽丰，但这不能阻挡我对美的欣赏，我这人一向公私分明。他的身材相当好，比例匀称，腿很长，有着健康的肤色、平滑的皮肤、坚实而形状完美的肌肉和宽阔的胸肩，很阳刚、很man、很性感，不知道我的秀秀脱光了会是什么样。

我色迷迷地瞄了林泽秀一眼，正好看到他探寻的目光扫来，吓了我一跳，连忙避开目光。如果让他知道我心里正想象他的裸体，我就不用活了，从CES最高处直接跳下去得了，林氏兄弟和他们父亲的办公处都在顶层。

受到这样的惊吓，我从麻木发呆一下进入亢奋和紧张状态，一步跳到检查床边，其速度和力量惊得林泽秀倒退一步，差点撞到桌子。而林泽丰则以为我要攻击他，肌肉一紧，似乎要坐起来，我连忙伸手按住他，"大林副总，请您别动，我现在要检查了。"我露出恶魔的笑容，比划了下手中的听诊器。

他的身体质感很好，摸起来手感特别舒服。唉，老天不公，经常给这些坏人以美好的皮相，像我这样心地善良的人却没个倾城倾国的外貌。呜呼，哀哉！

"您再动来动去，如果误诊可不是我的错。"我把他推倒在床，一直恨自己怎么没练过化骨绵掌，不然以我左手停留在他胸肌上的时间长度，保证他不出一个月就玩完了。

到那时，哇哈哈哈哈，CES是我的秀秀的，秀秀是我的，也就是一切都属于我了。

得意地想着，我伸手摸摸他的鼻子。嗯，不热，没有发烧；再顺着他的两肋上下摸索，好，也没有消化不良或者骨折现象；再抓过他的前爪，摩挲了一下他的掌心，肉垫没有伤痕，也没有发热；尾巴--尾巴呢？我得检查一下肛门腺--

"你在干什么？"耳边传来一声低吼。

我？我在检查呀！哎呀！坏了！我习惯这样检查了，忘记了林泽丰是人嘛！现在看他目光凶狠，似乎连周围的空气都被他凛冽的目光凝结了一样，可是我不怕，我会金钟罩，铁布衫。

"我的检查方式与众不同，因为我师承过失传已久的中医。"我胡说八道，尽量装得煞有介事和非常可信，"大林副总，据我诊断，您目前的情况不会危及生命，应该是急性病症，请问您哪里不舒服？"

林泽丰狠狠瞪我，那意思是：你如果要问症状，为什么不早问？却这样对我古怪地上下其手了半天，最后什么也没查出来，才问。

"你师承的是什么中医？江湖郎中？"他讽刺我。他一个病人，居然讽刺医生，真是找不痛快！

我不说话，把听诊器直接按在他赤裸的胸上。

这滋味我受过，以前生病最怕看医生，就是因为听诊器那冰凉的金属表面直接贴在温热的皮肤上，可难受了，能让人一激灵。

得罪我？哼，让你吃点苦头。早知道他来就诊，我就把听诊器放冰箱里冻一下，这样直接贴在他心口的皮肤上，不让他小便失禁才怪。那可就好玩了。

我满意地看他整个人抽动了一下，不过他还真坚强，以他冒冷汗的程度，胃应该是很疼的，这一下刺激也大，但他就是不痛哼出口，搭在身体两侧的手无意识地握紧成双拳。

看到他这样，我蓦地心软了，因为他的病痛似乎真的很严重。

医者父母心，虽然我是兽医，但那份仁慈还?。我是讨厌他没错，但他现在病着，作为兽医，我应该让他尽快解除痛苦。而且我还是武者，应该济世救人的。算了，以后再折腾他，挟私报复不是我的行为准则，现在先让他别那么疼再说。

可是，我不会医啊！这可怎么办？给他按摩？！

想到这儿，我也冒汗了。